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858

2011 年年度报告

目 录

一、 重要提示	2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
三、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4
四、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
五、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11
六、 公司治理结构	16
七、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21
八、 董事会报告	22
九、 监事会报告	38
十、 重要事项	39
十一、 财务会计报告	51
十二、 备查文件目录	156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山东天恒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姓名	刘希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张志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张志军

公司负责人刘希举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兼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志军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否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银座股份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silver plaza group co.,ltd
公司法定代表人	刘希举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美清	杨松
联系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泺源大街 22 号中银大厦 20 层	山东省济南市泺源大街 22 号中银大厦 20 层
电话	0531-86988888、83175518	0531-86988888、83175518
传真	0531-86966666	0531-86966666
电子信箱	600858@sina.com	600858@sina.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泺源大街中段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50063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泺源大街 22 号中银大厦 20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50063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yinzuostock.com
电子信箱	600858@sina.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银座股份	600858	

(六) 其他有关资料

最后一次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11 年 8 月 2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70000018070273
	税务登记号码	370102267170164
	组织机构代码	26717016-4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山东天恒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山东省临沂市新华路 116 号
公司其他基本情况	<p>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创建于 1984 年 11 月，始称济南渤海贸易公司，是新中国最早发行股票的股份制企业之一；1993 年 2 月，经山东省体改委批准组建山东渤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994 年 4 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审字（1994）18 号文件批准公司 29,700,000 股个人股上市，1994 年 5 月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1996 年 3 月公司更名为渤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3 年 12 月更名为银座渤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5 年 7 月更名为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本公司原注册资本为 121,346,720.00 元，2007 年 9 月 29 日，公司按照每 10 股配 3 股的比例配售股份，配股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为 156,722,415.00 元。2008 年 6 月 16 日，公司实施了《200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送 3 股转增 2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4 元(含税)，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增加为 235,083,623 股。2009 年 2 月公司非公开发行普通股 53,842,260 股，2010 年 3 月 4 日完成股份登记，公司总股本增加为 288,925,883 股。</p> <p>公司最近一次变更登记事项为法定代表人变更，2011 年 8 月 2 日，法定代表人由张文生变更为刘希举。</p>	

三、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140,942,080.44
利润总额	164,856,322.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5,664,924.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3,109,798.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4,606,971.76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 年金额	2010 年金额	200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685,117.31	389,322.00	-8,326,640.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274,063.16	14,378,334.75	1,521,165.9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23,284.48	42,584.8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8,952,893.30	3,925,807.18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4,522,265.17	3,898,315.26	3,053,127.4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25,296.67	-7,288,323.20	1,638,652.9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589,891.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75,112.56	97,271.32	47,260.02
所得税影响额	-6,779,777.89	-7,688,173.63	413,867.80
合计	22,555,126.84	31,372,116.40	2,273,240.81

(三)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	2009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总收入	10,907,457,130.55	8,794,677,128.18	24.02	6,359,738,546.67	5,242,642,839.06
营业利润	140,942,080.44	178,417,856.49	-21.00	242,832,860.34	162,566,253.42
利润总额	164,856,322.96	185,922,913.86	-11.33	241,301,592.82	157,614,642.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5,664,924.98	110,920,995.20	4.28	182,650,814.49	118,886,012.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3,109,798.14	79,548,878.80	17.05	116,612,772.03	116,612,772.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4,606,971.76	-10,914,455.60	不适用	107,251,618.79	114,093,178.46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9 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资产总额	10,883,009,291.08	8,307,123,401.22	31.01	5,861,732,333.00	5,494,333,392.18
负债总额	8,283,800,519.62	5,799,368,158.17	42.84	4,093,344,875.10	3,912,267,054.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247,029,971.30	2,145,811,340.47	4.72	1,405,115,160.56	1,218,794,040.80
总股本	288,925,883.00	288,925,883.00	0	235,083,623.00	235,083,623.00

主要财务指标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9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4003	0.3906	2.48	0.7047	0.5057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4003	0.3906	2.48	0.7047	0.5057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每股收益 (元 / 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3223	0.2842	13.41	0.496	0.4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27	5.57	减少 0.30 个百分点	13.32	9.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24	4.04	增加 0.20 个百分点	9.68	9.6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 股)	4.2731	-0.0378	不适用	0.4853	0.4853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9 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 / 股)	7.7772	7.4269	4.72	5.1845	5.1845
资产负债率 (%)	76.12	69.81	增加 6.31 个百分点	69.83	71.21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5,241,460	19.12				-29,742,451	-29,742,451	25,499,009	8.8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43,842,260	15.17				-19,742,451	-19,742,451	24,099,809	8.34
3、其他内资持股	11,399,200	3.95				-10,000,000	-10,000,000	1,399,200	0.49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33,684,423	80.88				29,742,451	29,742,451	263,426,874	91.17
1、人民币普通股	233,684,423	80.88				29,742,451	29,742,451	263,426,874	91.1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88,925,883	100.00				0	0	288,925,883	100.00

注：公司在实施股改方案时，第一大股东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商业集团")对未明确表示同意或不能支付对价的非流通股股东的股份进行了垫付。上表中"其他内资持股"本次变动后数量是指截止本报告期末股改非流通股股东尚未偿还商业集团代其垫付对价的数据。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08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09】1381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共发行股份 53,842,260 股，2010 年 3 月 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股份登记及限售手续。2011 年 3 月 4 日，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江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王士亮持有公司非公开发行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均上市流通，上市数量为 29,742,451 股。

2、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21,689,828	0	0	21,689,828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	2013年3月4日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14,742,451	14,742,451	0	0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	2011年3月4日
江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0	0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	2011年3月4日
王士亮	5,000,000	5,000,000	0	0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	2011年3月4日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5,000,000	0	0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	2011年3月4日
山东世界贸易中心	2,409,981	0	0	2,409,981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	2013年3月4日
合计	53,842,260	29,742,451	0	24,099,809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 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元)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A股	2010年2月5日	22.52	53,842,260	2011年3月4日	29,742,451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08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09】1381 号）核准，2010 年 3 月 4 日实施完成了 2009 年度非公开发行，发行股份 53,842,260 股，发行价格 22.52 元/股。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认购 21,689,828 股，山东世界贸易中心认购 2,409,981 股，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认购 14,742,451 股，江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自然人王士亮三名股东各认购 5,000,000 股。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山东世界贸易中心持股限售期 36 个月，其他 4 名股东持股限售期 12 个月，同时大股东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其所持公司全部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即 2010 年 3 月 4 日起 36 个月内不上市流通或转让。2011 年 3 月 4 日，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江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王士亮持有公司

非公开发行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均上市流通，上市数量为 29,742,451 股。

2、 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2010 年 3 月 4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实施完成，发行股份 53,842,260 股，全部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2011 年 3 月 4 日，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江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王士亮持有公司非公开发行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均上市流通，上市数量为 29,742,451 股。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为 288,925,883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 25,499,00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83%，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 263,426,87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1.17%。

3、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2011 年末股东总数	9,909 户	本年度报告公布日前一个月末股东总数	10,196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	19.49	56,297,235	0	0	质押 25,000,000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51	21,689,828	0	21,689,828	无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国有法人	5.10	14,742,451	0	0	无
中国农业银行—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3.11	9,000,000	499,264	0	无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未知	2.84	8,213,189	2,190,104	0	无
中国银行—富兰克林国海潜力组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2.23	6,429,724		0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2.08	6,014,299		0	无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未知	2.01	5,805,961	1,406,107	0	无
全国社保基金—零九组合	未知	1.90	5,500,000	511,474	0	无

中国工商银行—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未知	1.73	5,000,000	3,099,161	0	无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56,297,23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14,742,45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8,213,18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富兰克林国海潜力组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429,72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014,29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5,805,961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零九组合			5,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928,422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与上述前十名股东中的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该两名股东与上述其他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21,689,828	2013年3月4日	21,689,828	自公司2009年度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交易或转让。
2	山东世界贸易中心	2,409,981	2013年3月4日	2,409,981	
3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20,000			G+12个月，该等股份如上市流通，应向公司第一大股东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偿还代垫的等额股份，并征得其同意后，由本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该等股份的上市流通申请。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至相关各方偿还代垫股份前，代垫股份所产生的权益由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享有。
4	天海贸易	79,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有限售条件股东中的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山东世界贸易中心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有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1) G 日指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实施之日,即 2006 年 5 月 18 日；(2) 公司在实施股改方案时，第一大股东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商业集团")对未明确表示同意或不能支付对价的非流通股股东的股份进行了垫付。如其他非流通股股东归还商业集团垫付股份，商业集团持股限售期为 G+36 个月。

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是 1992 年底由山东省商业厅整建制转体组建的大型国有企业，2010 年 2 月 2 日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公司法定代表人季绚绮，注册资本 8 亿元，住所：济南市历下区山师东路 4 号，经营范围：对外投资与管理。

(2) 控股股东情况

法人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季绚绮
成立日期	1992 年 11 月 26 日
注册资本	80,000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对外投资与管理

(3) 实际控制人情况

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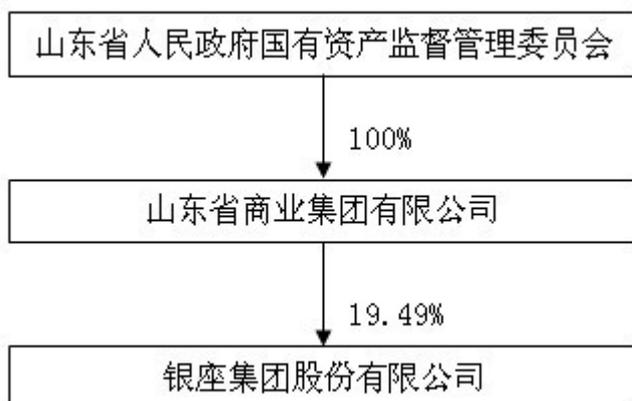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3、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张文生 (已离任)	董事长	男	53	2009年8月5日	2011年7月21日	0	0	工作变动	0.7	是
刘希举	董事长	男	58	2011年7月21日	2012年8月4日		0	工作变动	0.5	是
王志盛	董事兼总经理	男	41	2009年8月5日	2012年8月4日	0	0		25.37	否
郝晓明	董事	男	40	2009年8月5日	2012年8月4日	0	0		1.2	是
张圣平	独立董事	男	46	2009年8月5日	2012年8月4日	0	0		8	是
王化成	独立董事	男	48	2009年8月5日	2012年8月4日	0	0		8	是

				日	日					
李明	监事会主席	男	56	2009年 8月5日	2012年 8月4日	0	0		1.2	是
张建军	监事	男	48	2009年 8月5日	2012年 8月4日	0	0		1.2	是
徐道珍	监事	女	36	2009年 8月5日	2012年 8月4日	0	0		9.65	否
刘璐 (已离任)	副总经理兼董秘	男	40	2009年 8月5日	2011年 7月21日	0	0	工作变动	7.58	否
杨维江	副总经理	男	47	2011年 7月21日	2012年 8月4日		0	工作变动	10	否
胡鑫	副总经理	男	43	2011年 7月21日	2012年 8月4日		10,000	工作变动	7.5	否
杨绪强	副总经理	男	43	2011年 7月21日	2012年 8月4日		0	工作变动	7.5	否
徐尚林	副总经理	男	56	2011年 7月21日	2012年 8月4日		0	工作变动	7.5	否
刘增伟	副总经理	男	44	2011年 7月21日	2012年 8月4日		0	工作变动	7.5	否
张伟	副总经理	男	41	2011年 7月21日	2012年 8月4日		0	工作变动	7.5	否
张志军	财务负责人	女	38	2009年 8月5日	2012年 8月4日	0	0		14.2	否
张美清	董事会秘书	女	33	2011年 7月21日	2012年 8月4日	0	0	工作变动	3.75	否
合计	/	/	/	/	/	0	10,000	/	128.85	/

注：本年度任职发生变动人员报酬计算月份情况：张文生先生、刘璐先生为 1 月至 7 月；刘希举先生、杨维江先生、胡鑫先生、杨绪强先生、徐尚林先生、刘增伟先生、张伟先生、张美清为 8 月至 12 月。

张文生（已离任）：曾任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原董事长，近五年来任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兼任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刘希举：近五年来任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工会主席，2011 年 7 月起兼任本公司董事长。

王志盛：近五年曾任济南银座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总经理，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县级事业部本部长。2008 年 5 月 26 日起任本公司总经理、2008 年 6 月 16 日起任本公司董事。

郝晓明：近五年来任中国注册税务师协会常务理事，山东省注册税务师协会副会长，山东齐鲁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山东瑞华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本公司董事。

张圣平：近五年来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副教授，本公司独立董事。

王化成：近五年来任中国人民大学会计学教授，2009 年 8 月 5 日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李明：近五年来任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张建军：近五年来曾任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会计师，现任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5 年 10 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徐道珍：近五年历任公司济南泉城购物广场业务部负责人、公司业务部主任、济南银座鸿园店副总经理、济南银座东环店总经理，2011 年 5 月起任本公司运营管理部部长，2006 年 6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

刘璐（已离任）：曾任本公司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于 2011 年 7 月离任。

杨维江：近五年曾任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管理中心主任助理，2011 年 7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胡鑫：近五年曾任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济南泉城购物广场总经理，2011 年 7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杨绪强：近五年曾任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本部副本部长、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安全管理部部长、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 年 5 月起任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 年 7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徐尚林：近五年曾任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物业本部副本部长，2011年7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刘增伟：近五年曾任山东省生物药物研究院副院长，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发展本部副本部长，山东省商业集团战略管理中心教育与科研管理部部长，2011年7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张伟：近五年曾任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采配中心总经理，本公司采购部部长，2011年7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张志军：近五年来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

张美清：近五年来曾任职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发展本部资本运营部，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1年7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二)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文生（已离任）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05-07		是
刘希举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工会主席	2009-04		是
李明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02-10		是
		总会计师	1997-03		
张建军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05-09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文生（已离任）	山东银座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7年1月26日		否
李明	山东一卡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9月23日		否
郝晓明	中国注册税务师协会	常务理事	2004-10		否
郝晓明	山东省注册税务师协会	副会长	2007-06		否
郝晓明	山东齐鲁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1999-02		是
郝晓明	山东瑞华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05-08		是
张圣平	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	副教授	2002-08		是
张圣平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9年6月26日	2012年6月26日	是
张圣平	广东金马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年8月11日	2014年8月11日	是
王化成	中国人民大学	教授	1998-07		是

王化成	首都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9-05		是
王化成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8		是
王化成	中国外运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06		是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报酬依据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董、监事津贴的议案》、《关于独立董事报酬的议案》执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依据第九届董事会 2011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议案》与公司实际经营相结合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具体报酬金额见本章之第（一）节“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张文生	董事长	离任	工作变动
刘希举	董事长	聘任	工作变动
刘璐	副总经理兼董秘	离任	工作变动
杨维江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变动
胡鑫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变动
杨绪强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变动
徐尚林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变动
刘增伟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变动
张伟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变动
张美清	董秘	聘任	工作变动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11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九届董事会 2011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张文生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董事长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选举刘希举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为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调整为：战略委员会召集人刘希举，委员王化成、王志盛，提名委员会召集人张圣平，委员刘希举、王化成；刘璐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聘任杨维江先生、胡鑫先生、杨绪强先生、徐尚林先生、刘增伟先生、张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张美清女士为董事会秘书。有关事项详见 2011 年 7 月 2 日、2011 年 7 月 22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五) 公司员工情况

在职员工总数	2,221
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行政人员	759
财务人员	421
技术人员	254
销售人员	78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45
大学本科	794
大学专科	969
高中、中专及以下	413

注：在职员工总数不包括内退及待岗人员及下属门店自己招聘员工。

六、 公司治理结构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与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工作勤勉尽责，能够维护公司与股东的利益。公司治理情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具体内容如下：

1. 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遵守表决事项、程序的相关规定，保证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股东大会均经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决议合法有效。

2. 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依法行使其权利，承担其义务，切实履行对公司及其他股东的诚信义务，未发生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上做到了“五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均能够独立运作。

3. 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开展工作，会议召集、召开程序规范，董事选举、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相关规定，全体董事能够诚信、勤勉的履行职责，认真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能够积极参加有关培训。董事会下各个委员会及其召集人主要由独立董事担任，独立董事能够认真、独立的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决策作用积极。

4. 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相关规定，各监事均能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监督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及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情况，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 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股东、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与相关各方积极合作，加强沟通与交流，使公司走上持续、健康、稳定发展之路。同时积极关注并履行公益事业、环境保护等社会责任，培养员工的社会责任意识。

6. 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今后的工作中将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进一步明确目标、责任、考评体系，逐步完善、建立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并不断进行优化，使其更具科学性、有效性。

7. 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按照《上市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要求，规范信息披露标准，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格遵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信息，保证所有股东公平获得信息，并继续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同时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和沟通，注重维护投资者关系。

8.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提高治理水平，继续优化内控机制，持续增强规范运作意识，诚信、透明的披露信息，并抓好制度要求的执行与落实，治理情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2011 年，对上海交易所和山东证监局发布的各种通知、办法或监管通函，公司积极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有关人员认真学习文件精神，涉及控股股东的及时传递。对照文件要求，公司认真研究，积极遵照执行或贯彻落实，公司总体运作规范。根据有关监管规定，本报告期，公司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结合《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关于进一步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的监管通函》要求修订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并在 2012 年 2 月 26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上，审议了修订公司章程和建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二)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 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 独立 董事	本年应参 加董事会 次数	亲自 出席 次数	以通讯 方式参 加次数	委托 出席 次数	缺席 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 亲自参加会议
张文生(已离任)	否	6	6	4	0	0	否
刘希举	否	3	3	3	0	0	否
王志盛	否	9	9	7	0	0	否
郝晓明	否	9	9	7	0	0	否
张圣平	是	9	9	7	0	0	否
王化成	是	9	9	7	0	0	否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2、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3、 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及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注重独立董事的工作及相应的制度建设，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在制度中规定了董事会中独立董事的人员组成、任职条件、产生、更换、职权以及工作上的要求，规定了独立董事年报审阅及与管

理层、审计机构注册会计师沟通、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信息保密情况等内容。

2011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依照公司法、《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赋予的职权，勤勉地履行义务，了解公司运作情况，对公司运作进行了有效监督，并认真审议了历次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议案，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对日常关联交易执行与预计及其他重大关联交易、年度对外担保、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在 2011 年报审计、编制过程中，根据日常跟踪了解的情况和年报期间经营层的汇报，以及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的持续沟通，积极履行了监督核查职责。

(三)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是否独立完整	情况说明	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改进措施
业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自主经营，设置了专门的业务经营和管理部门开展各项经营业务。		
人员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单位兼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领取报酬，人员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		
资产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资产权属清晰、独立完整，经营资产均属于合法拥有或使用，无需依赖于关联方，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产、干涉公司对资产管理的情况。		
机构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根据经营管理和发展的需要，设置了适合公司自身情况的相关部门机构，各机构独立完整、独立运作。		
财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财务管理制度，拥有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		

(四)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内部控制建设的总体方案	公司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五部委《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以控制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内部控制要素进行内部控制的总体方案建设。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
-------------	---

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的工作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涵盖公司上下各个层面以及财务管理、会计核算、商品采购、物业管理、人事管理、内部审计等业务经营和管理过程的经营管理制度，各项制度运行良好。公司将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的要求，进一步健全内部控制体系。
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的设置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负责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公司的审计内控部为内部控制检查监督的具体职能部门。
内部监督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公司审计内控部按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制定的《内部审计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公司的财务收支等经济活动进行内部审计监督，并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和评价，进一步确保内控体系的完善、内控制度的完备并有效执行。
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有关工作的安排	公司审计内控部在审计委员会领导下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性及执行的有效性进行检查、监督，每年末组织开展内控评价工作，形成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报公司董事会审议。并聘请会计师进行核实评价。
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	公司具体的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是按照国家规定的《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财务会计补充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的。会计制度主要包括的内容为：会计基本原则、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会计核算的基本规定、财务会计报告和财务分析等方面。财务管理制度主要包括的内容为：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货币资金管理、财产清查、固定资产管理、存货的管理、财务借款和费用报销、会计档案管理、会计电算化管理等方面。
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及整改情况	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估，本报告期未发现本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实际执行过程中未出现重大偏差。

(五)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了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责任目标管理内部考核制度，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进一步优化调整，确定对高级管理人员更为科学、有效的薪酬体系与激励约束机制。

(六) 公司披露内部控制的相关报告：

- 1、公司是否披露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是
- 2、公司是否披露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披露审计机构鉴定报告。
- 3、公司是否披露社会责任报告：是

上述报告的披露网址：www.sse.com.cn

(七) 公司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情况

为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提高年报信息披露质量和透明度，经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建立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制度中对公司披露年报过程中因违反相关法律规定等原因而出现重大差错、导致不良影响情形的追究、处罚做出了规定，进一步增强了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

1、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遗漏信息补充情况

报告期内无重大遗漏信息补充情况。

3、报告期内业绩预告修正情况

报告期内无业绩预告修正情况。

(八) 公司是否存在因部分改制、行业特性、国家政策或收购兼并等原因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是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于 2003 年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将部分零售业务纳入本公司，并从地域、业态及通过托管避免与公司形成实质性同业竞争，在关联交易中严格规范运作。为从根本上解决可能存在的潜在同业竞争和减少关联交易，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承诺未来商品零售业务的发展规划将以本公司为主导，并将公司作为未来整合其所控制的零售业务资源的唯一主体，在各方面条件成熟的情况下，将其所控制的本公司之外的零售业务全部纳入上市公司。

几年来，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已多次将其所控制的本公司之外的部分零售业务逐步纳入本公司，本公司将继续积极规划、梳理分析、协调运作，推动大股东承诺的履行和尽早实现。

七、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 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0 年度股东大会	2011 年 4 月 8 日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0 年 4 月 9 日

(二) 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1 年 7 月 21 日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7 月 22 日

八、 董事会报告

(一)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11 年，公司坚持以效益为中心，围绕管理和发展两条主线，集中精力做好零售主业，经营规模保持了持续的增长。

发展方面，根据公司确定的立体化发展战略，继续坚持“密集渗透、立体开发”的原则，进一步做精、做透、做专山东市场，并积极推进省外市场发展步伐。在省内市场，大力实施“连片开发”策略，在各地市积极发展同城分店，加快推进省内东部市场开发，拓展县级市场，打造省内绝对竞争优势。省外市场，积极抓好在河北及其他周边省份的开发，加快选址布点，为今后的纵深发展打好基础，逐步推进跨区域战略。在抓好发展的同时，公司加强经营管理创新，稳步推进企业连锁体制建设，不断完善三级管理模式，进一步夯实各项基础管理和业务管理，提升各业态专业化管理水平。

2011 年，公司利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先后在济南、泰安、潍坊、临沂开设了 8 家新店。今年 1 月份，又在德州、泰安、临沂开设了 3 家门店，目前，上市公司旗下拥有的零售门店已达 57 家，分布山东省 10 个地市和河北省。同时，公司继续快速选址布点，增加项目储备，签署多个项目协议。

2011 年，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090,745.71 万元,较同期增长 24.02%，实现营业利润 14,094.21 万元，较同期下降 21.0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566.49 万元，较同期增长 4.28%。

2. 公司面临的挑战和对策

展望未来的经营环境，公司零售业发展机遇与挑战并存。国际经济形势更加

复杂严峻，国内经济增速放缓，因而国家稳中求进的总基调把“稳增长”放在首要位置。从行业形势看，加快发展服务业成为国家“调结构”的主攻方向，山东省也把服务业作为产业结构调整的重点和主要经济增长点，加速消费升级、提升居民消费能力、增强消费拉动力成为国家中长期政策，根据商务部《关于“十二五”时期促进零售业发展的指导意见》，预计还将推出一系列促进零售业发展的政策措施，未来几年，中国零售市场仍将获得持续快速发展。但同时，当前形势内需不振，零售业同业竞争日趋激烈的态势不会减弱，公司在加快规模扩张的战略发展中，依旧面临竞争日趋激烈、人力资源、资金等经营成本上升等带来的压力。

公司主业为商业零售业，公司面临的主要行业风险因素为：

(1) 市场竞争激烈的风险：一定时期内，某地区的市场购买能力具有一定的稳定性和局限性，如果当地商品零售网点过多，就可能造成过度竞争，在传统或新兴商业中心区，如果新增消费需求不足，则周围新增的商品零售网点会对消费需求形成较大的分流作用，从而对零售企业的经营形成冲击。

(2) 店面选址的风险：门店的选址对零售企业的经营极为重要，在此过程中需要考虑周边商服繁华程度、客流量、交通状况、周边聚集的消费群体及其消费水平与消费偏好、同行业竞争形势等诸多的复杂因素，因此，店面选址一旦出现失误，既定的目标市场定位将难以实现，从而带来经营风险和损失。

另外，公司自 2008 年以来持续快速推进发展战略，每年有大量新开门店需要投入和培育，尤其是多个自建店项目，资金需求较大，使得银行贷款及财务费用增加较快。

公司将持续关注商业零售市场变化，积极应对宏观经济政策、激烈的市场竞争、市场需求不足等因素带来的影响，保持稳步快速拓展，加强整体管控，创新商业模式，提高盈利水平，从选址布点、错位经营、商场布局、服务提升等方面全方位提高竞争能力，继续打造各地零售门店在当地零售市场中的优势竞争地位。

3. 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在新一年的经营发展中，公司将继续坚持科学发展主题，抢抓机遇，持续扩张，同时立足形势，改革创新，提升管理，效益为王，从外部扩张和内部挖潜、扩销增效两个方面推动公司零售业又好又快地发展。

持续实施省内立体化发展战略，精耕、深耕山东市场，推进地市级城市“密集渗透”策略的同时，加快开发县级市场，固化模式，快速复制；省外市场，要按照山东省的经验立体开发河北市场，积极推进周边省份市场的开发。

持续健全、优化企业连锁经营体制，不断完善适应银座零售业发展的管理模式，进一步规范标准流程，提高专业化、精细化运作水平，同时强化各项管理，提升服务水平，深入内涵挖潜，增收节支，全面提升运营质量和经营效益。

拓宽融资渠道，积极探索多途径筹集资金，大力抓好各在建、拟建等储备项目运作，加速推进青岛乾豪、青岛李沧、济南经一路项目的运作、建设，加快推进威海宏图 and 聊城项目的开业筹备进程以及济南振兴街项目非零售物业部分开发销售。

4. 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商业	10,514,512,985.72	8,978,987,958.77	14.60	24.18	24.84	减少 0.4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商业	10,514,512,985.72	8,978,987,958.77	14.60	24.18	24.84	减少 0.45 个百分点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济南市	2,073,429,170.33	24.10
淄博市	1,701,179,194.24	27.86
潍坊市	547,943,202.19	67.88
菏泽市	522,338,076.08	30.44
泰安市	1,286,702,097.72	16.52
东营市	1,373,258,912.35	33.27
临沂市	655,349,684.10	20.39
滨州市	999,762,224.98	26.63

莱芜市	421,386,136.30	18.56
德州市	293,451,308.58	97.46
石家庄市	639,712,978.85	-16.51
合计	10,514,512,985.72	24.18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花园购物广场 2011 年 4 月 29 日开业；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新汶分公司 2011 年 5 月 08 日开业；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高新区购物广场 2011 年 6 月 28 日开业；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泰安银座岱宗分公司 2011 年 7 月 22 日开业；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环山购物广场 2011 年 7 月 27 日开业；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寿光金光购物广场 2011 年 9 月 6 日开业；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振兴街购物中心 2011 年 10 月 1 日开业；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罗庄分公司 2011 年 11 月 11 日开业。

5.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增 (+) 减 (-) 比率 (%)	增减变动原因
	金额	占总资产比重 (%)	金额	占总资产比重 (%)		
应收票据	-	-	145	0.02	-100	※1
应收账款	29.17	0	69.01	0.01	-57.73	※2
存货	308,848.65	28.38	196,435.04	23.65	57.23	※3
投资性房地产	16,109.59	1.48	-	-		※4
固定资产	335,563.58	30.83	247,166.68	29.75	35.76	※5
在建工程	63,996.82	5.88	40,160.05	4.83	59.35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954.20	1.56	11,640.40	1.4	45.65	※7
应付账款	219,101.35	20.13	86,481.71	10.41	153.35	※8
预收款项	94,934.72	8.72	35,025.36	4.22	171.05	※9
应交税费	1,860.12	0.17	5,410.08	0.65	-65.62	※10
其他应付款	165,305.98	15.19	126,863.22	15.27	30.3	※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621.35	1.8	4,000.00	0.48	390.53	※12

变动幅度较大项目，原因说明如下：

(1) 应收票据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减少，主要原因系本公司子公司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所致。

(2) 应收账款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减少，主要原因系本公司子公司石家庄东方城市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收回客户欠款所致。

(3) 存货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增加，主要原因系本公司房地产项目商用部分的开发增加所致。

(4) 投资性房地产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增加，主要原因系本公司孙公司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金銮大厦房产转入该项目所致。

(5) 固定资产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增加，主要原因系本公司孙公司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部分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6) 在建工程较上年有较大幅度的增加，主要原因为本公司的各个在建项目投入陆续加大。

(7) 递延所得税资产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增加，主要原因系新开门店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8) 应付账款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增加，主要原因系本公司之孙公司银座置业应付开发成本款增加，以及本期增加购货、开设分店所致。

(9) 预收款项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增加，主要原因系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预收房款所致。

(10) 应交税费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减少，主要原因系公司留抵较多及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预缴税款所致。

(11) 其他应付款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增加，主要原因系应付往来款增加所致。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增加，原因系长期借款中明年到期的借款增多所致。

6.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表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较上年同期增减 (%)	增减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090,745.71	879,467.71	24.02	※1
营业成本	898,433.47	719,516.14	24.87	※2
营业税金及附加	8,466.78	6,095.81	38.89	※3
销售费用	118,268.07	97,025.55	21.89	※4
管理费用	34,302.69	24,085.42	42.42	※5
财务费用	16,793.38	14,212.21	18.16	※6

资产减值损失	387.12	690.79	-43.96	※7
营业外收入	3,351.98	1,941.70	72.63	※8

变动幅度较大项目，原因说明如下：

(1) 营业收入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增长，主要原因为新增门店及业务扩张所致。

(2) 营业成本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增长，主要原因为新增门店及业务扩张所致。

(3) 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增长，主要原因为销售额增长所致。

(4) 销售费用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增长，主要原因为新增门店及业务扩张所致。

(5) 管理费用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增长，主要原因为新增门店及业务扩张所致。

(6) 财务费用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增长，主要原因为长期借款增加且银行利率上调、手续费支出增加所致。

(7)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减少，主要原因为坏账准备冲回所致。

(8) 营业外收入较上年有较大幅度增加，主要原因为政府补助项目增加所致。

7.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较上年同期增减 (%)	增减变动原因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460.70	-1,091.45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	1,370,074.10	1,066,101.50	28.51	※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量	1,246,613.40	1,067,192.94	16.81	※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223.50	-141,836.31	不适用	※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	113.45	60.56	87.32	※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量	119,336.95	141,896.88	-15.9	※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9.22	132,915.44	-101.62	※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	237,700.00	383,913.10	-38.08	※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量	239,859.22	250,997.66	-4.44	※9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77.97	-10,012.31	不适用	※10

变动原因说明：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较上年同期增加 28.51%，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24.02%，以及本公司之孙公司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收到预收房款所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量较上年同期增加 16.81%，主要原因为公司新增门店销售成本相应扩大，库存商品储备所需资金量增加，以及支付商用开发成本所致。综上所述原因的影响，使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有很大增加。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较上年同期增加 87.32%，主要原因为本公司报告期内处置固定资产较上年同期增多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量较上年同期减少 15.90%，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本公司投资项目较去年减少。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较上年同期减少 38.08%，主要原因为今年银根收缩，借款减少。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量较上年同期减少 4.44%，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到期借款较少所致。综上所述原因的影响，使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01.62%。

8. 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1) 主要控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零售行业	6,000.00	53,361.05	25,856.82	4,807.69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零售行业	13,460.00	44,278.30	22,724.09	1,568.27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零售行业	1,432.90	57,738.41	24,069.06	3,986.52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零售行业	22,124.50	62,269.44	28,819.38	1,764.43
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	零售行业	5,000.00	79,723.22	33,889.95	8,765.45
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零售业	67,046.70	335,094.45	57,520.77	-5,152.34
银座集团德州商城有限公司	房地产业	3,000.00	52,612.51	2,340.15	-2,013.7
青岛银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服务业	10,000.00	97,544.18	5,144.79	-3,828.66
青岛乾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业	1,000.00	86,070.67	27,268.24	-3,093.54

(2) 单个控股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

单位: 万元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净利润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37,325.89	19,498.41	4,807.69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99,976.22	12,270.74	1,568.27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01,283.17	15,248.88	3,986.52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65,534.97	10,498.16	1,764.43
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	170,117.92	24,945.78	8,765.45
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	10,058.25	2,976.91	-5,152.34
银座集团德州商城有限公司	17,835.26	2,180.16	-2,013.70
青岛银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828.66
青岛乾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93.54

公司是否披露过盈利预测或经营计划: 否

2、 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 公司是否编制并披露新年度的盈利预测: 否

(二) 公司投资情况

单位: 万元

报告期内投资额	23,001.02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220,452.61
上年同期投资额	243,453.63
投资额增减幅度(%)	-90.55

被投资的公司情况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备注
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	日用百货、针纺织品等的销售; 房地产开发、经营	100.00	

1、 委托理财及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2) 委托贷款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贷款事项。

2、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0	非公开发行	1,192,727,695.24	19,999,996.52	1,192,727,695.24	0	
合计	/	1,192,727,695.24	19,999,996.52	1,192,727,695.24	0	/

3、 承诺项目使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序说明
收购淄博银座100%股权	否	542,727,698.72	542,727,698.72	是	已完成	66,012,300.00	87,654,507.70	是		
投资济南振兴街 Shopping Mall 项目	否	649,999,996.52	649,999,996.52	是	95%		-51,523,426.88	否		
合计	/	1,192,727,695.24	1,192,727,695.24	/	/	66,012,300.00	/	/	/	/

注 1、淄博银座 2011 年度承诺效益为 6,601.23 万元，公司 2010 年 3 月初完成收购淄博银座 100% 股权，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并入公司 2011 年效益为 8,765.45 万元。

注 2、济南振兴街 Shopping Mall 项目正在建设过程中，该项目预计投资 201,483 万元。振兴街购物中心部分已经于 2011 年 10 月 1 日正式开业，2011 年产生的效益为-5,152.34 万元。

4、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购买济南市天桥区顺河街三角地国有土地使用权	210,010,213.00	价款已支付，土地证已经办理完毕。	
合计	210,010,213.00	/	/

(三) 陈述董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及影响的讨论结果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四)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 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内容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九届董事会 201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2011 年 1 月 19 日	(1)《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2)《关于公司向工商银行申请流动资金信用贷款的议案》。		2011 年 1 月 20 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1 年 3 月 17 日	(1)《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2010 年度总经理业务报告》；(3)《201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4)《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5)《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6)《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7)《公司 2010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8)《201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9)《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10)《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报酬的议案》；(11)《关于 201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12)《关于授权董事会批准公司为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额度的议案》；(1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14)《关于子公司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续租经营场所物业的关联交易的议案》；(15)《关于变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16)《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1 年 3 月 19 日
第九届董事会	2011 年 4 月 19 日	(1)《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2)《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3)	《上海证	2011 年 4 月 21 日

第九次会议	日	《关于签署〈委托贷款展期协议〉的议案》。	券报》、《中国证券报》	
第九届董事会 2011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	2011 年 5 月 13 日	(1)《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2)《关于建立〈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2011 年 5 月 14 日
第九届董事会 2011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	2011 年 7 月 1 日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2)《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3)《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1 年 7 月 2 日
第九届董事会 2011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	2011 年 7 月 21 日	(1)《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2)《关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变动的议案》；(3)《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议案》；(4)《关于调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5)《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2011 年 7 月 22 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1 年 8 月 23 日	(1)《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3)《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2011 年 8 月 25 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1 年 10 月 26 日	(1)《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2)《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3)《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河北银座商城有限公司的议案》。		2011 年 10 月 28 日
第九届董事会 2011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	2011 年 12 月 30 日	(1)《关于子公司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租赁经营场所物业的关联交易的议案》；(2)《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设置的议案》；(3)《关于全面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本年度，公司董事会认真贯彻执行了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和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

(1) 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88,925,88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共计分配 14,446,294.15 元。2011 年 6 月，公司以 2010 年 5 月 27 日为股权登记日实施了上述利润分配方案。

（2）更换公司董事方案的执行情况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同意张文生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并选举刘希举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为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随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召开会议选举了新任董事长、新聘任了部分高管，并及时办理了相关的工商备案登记手续。

（3）其他决议的执行情况

2011 年度，公司依据《关于 201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规范运作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行为。按照股东大会批准，根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及时办理了新增营业范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相应修订了公司章程等制度中的有关条款。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相关决议，签订了陕西省西安市项目的租赁合同，及时办理了变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即济南振兴街购物中心项目的实施主体的有关手续并及时披露。

3、 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以及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公司制定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作为其独立一部分，对审计委员会的人员构成、职责权限、决策程序、议事规则等方面的工作制度进行了规定，还制定了《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规定了审计委员会在年报工作中，要对会计师事务所有关工作进行督促、保持沟通，要审阅公司财务报表并负有保密义务。

报告期内，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对聘请外部审计机构的事项进行了审议并提交董事会，核查审议了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相关事项，通过了 2010 年度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在公司 2011 年度审计工作过程中，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有关监管要求和公司制度规定，积极履行了监督、核查职责：在审计机构进场前，听取了公司经理层的汇报，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初稿，与会计师就 2011 年度审计计划进行了沟通，确定了审计进度安排；就审计报告初稿与会计师积极沟通讨

论,针对该报告与公司提交的财务报表的差异事项和审计调整事项进行了充分沟通;正式报告出具后,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同意将 2011 年度财务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提交董事会,并通过了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4、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建立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认真履职,依据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董、监事津贴的议案》与《关于独立董事报酬的议案》、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11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11 年度的薪酬进行了综合分析,认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薪酬情况符合公司现有薪酬管理制度规定。

5、董事会下设的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2011 年度,鉴于董事张文生先生变更为刘希举先生,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提名委员会成员相应进行了变动。根据公司建立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提名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汇总如下:

2011 年度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更换董事的议案》和《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

5、公司对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经公司 2010 年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建立了《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对公司信息使用人的管理进行了规定,进一步规范了公司对信息使用人的管理工作。

6、董事会对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运行负责。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因此仅能对内部控制的目标提供合理保证。

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本报告期未发现本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实际执行过程中未出现重大偏差。

7、 应于 2012 年开始实施内部控制规范的主板上市公司披露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的工作计划和实施方案

公司已成立了内部控制项目领导小组和内部控制项目工作小组，制定了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并组织相关人员学习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等相关文件。按照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安排，2012 年，内部控制项目领导小组及工作小组将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配套指引的相关规定，全面推进内控体系建设、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等相关工作。内控体系建设阶段主要包括确定内控实施范围、查找内控缺陷、确定整改方案、落实整改内控缺陷、检查整改效果等工作；内部控制自我评价阶段主要包括制定自我评价工作方案、确定内控缺陷评价标准、组织实施内控自我评价、评价缺陷并提出整改建议、编制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工作。

8、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经公司 2010 年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对公司信息知情人的管理进行了规定。本年度，结合《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关于进一步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的监管通函》要求，经第九届董事会 2011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进一步规范了公司对信息知情人的管理工作，并严格按照制度的规定执行。

9、 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列入环保部门公布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 否

公司不存在重大环保问题。

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无被行政处罚。

(五)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实际，兼顾维护股东权益，公司制定了现金分红政策。公

司支付股东股利的形式应优先采取现金方式，而且应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及稳定性。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确定和实施严格遵照章程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41.87%。

(六)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山东天恒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公司 2011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5,664,924.98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623,285.08 元，派发现金红利 14,446,294.15 元，加期初未分配利润 602,169,497.37 元，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700,764,843.12 元。其中，母公司 2011 年度实现净利润 26,232,850.82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623,285.08 元，派发现金红利 14,446,294.15 元，加期初未分配利润 78,486,436.74 元，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87,649,708.33 元。

公司拟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88,925,883.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共计分配 8,667,776.49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78,981,931.84 元结转以后年度；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8 股，共计转增 231,140,706.40 元，公司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资本公积余额为 1,412,054,613.59 元，转增后剩余 1,180,913,907.19 元。该预案尚需提交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七) 公司前三年股利分配情况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分红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08		0.70		16,455,854.69	136,497,025.80	12.06
2009		0.70		20,224,811.81	118,886,012.84	17.01
2010		0.50		14,446,294.15	110,920,995.20	13.02

(八) 其他披露事项

1. 报告期内，公司选定《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为指定信息披露报

纸，未发生变更。

2. 独立董事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的 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的要求，我们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对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检查核实，现对有关情况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能够认真贯彻执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的相关规定，公司有明确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对担保事项的审批权限以及决策审批程序。

2011年度公司发生的担保情况如下表（单位：万元）

担保对象	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日期	与公司的关系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2011-1-30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1-1-30 ~ 2012-1-4	公司全资子公司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2011-7-1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1-7-1 ~ 2012-6-24	公司全资子公司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2011-8-8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1-8-8 ~ 2012-8-2	公司全资子公司
	2011-8-9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1-8-9 ~ 2012-8-2	
	2011-9-14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1-9-14 ~ 2012-8-2	
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	2011-1-26	4764	连带责任保证	2011-1-26 ~ 2014-1-26	公司控股子公司
	2011-4-20	4861	连带责任保证	2011-4-20 ~ 2014-4-20	
	2011-5-26	2375	连带责任保证	2011-5-26 ~ 2014-5-26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2011-11-9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1-11-9 ~ 2012-11-8	公司全资子公司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2011-11-25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1-11-25 ~ 2012-11-24	公司全资子公司
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	2011-11-8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1-11-8 ~ 2012-11-8	公司控股子公司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9,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29,000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担保累计金额为 29,000 万元，且均是为上市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担保；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

担保及违规担保的情况。

独立董事：张圣平 王化成

2012 年 2 月 26 日

九、 监事会报告

(一) 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4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2011 年 3 月 17 日现场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1)《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公司 2010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3)《201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4)《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5)《关于变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
2011 年 4 月 19 日现场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
2011 年 8 月 23 日现场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1)《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2)《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1 年 10 月 26 日现场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

2011 年度，监事会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发布的有关规章制度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开展工作，简述如下：

1. 监事会成员列席了 2011 年度董事会的每一次现场会议，审议了每一次通讯会议的会议文件，及时了解掌握了董事会的经营决策等重大事项，并对有关事项发表建议和意见。
2. 出席了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大会的文件进行了审议。
3. 对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并重点关注了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关联交易、募集资金的使用等事项。
4. 积极参加监管机构举办的相关培训班，认真学习业务知识，提高业务技能。

(二)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规范运作，经营决策科学合理，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善；公司董事、经理及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

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三)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检查，认为公司 2011 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各项规定；山东天恒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符合实际，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 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本报告期，监事会对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 6 月 30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认为公司能够规范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未发现公司有违反规定的情况。

(五) 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本报告期，公司无新发生的收购、出售资产的情况。

(六)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1 年度，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关联交易定价协议执行，定价合理，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公司审议关联交易的程序符合证监会、上交所等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未发现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 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及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公司实际。

十、 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及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的情况。

(四) 资产交易事项

1、 收购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资产	购买日	资产收购价格	自收购日起至本年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自本年初至本年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资产收购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该资产贡献的净利润占上市公司净利润的比例(%)	关联关系
济南市国土资源局	济南市天桥区顺河街三角地块国有土地使用权	2011年1月25日	210,010,213.00			否	挂牌价格	是	是		

经第九届董事会 2010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批准，公司孙公司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竞得济南市国土资源局以挂牌方式公开出让的济南市天桥区顺河街三角地 A 地块（地块编号：2010-G119）的国有土地使用权，面积为 19806.4 平方米，价款为人民币 16961 万元。根据出让文件要求，2010-G119 号地块竞买人须与济南市旧城改造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旧城改造”）联合竞买 2010--G119、G120 号地块，竞得后，2010-G120 号地块土地证办理至旧城改造名下，两地块总出让价款为 32511 万元，旧城改造承担 11721 万元，其余成交价款、两地块的出让契税均由 2010-G119 号地块的使用权人缴纳。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已签订，土地证已经办理完毕。

(五)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山东银座配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采购食品、日用百货	市场价格		949,860,483.57	9.41	现金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食品、日用百货、金银珠宝	市场价格		90,020,636.69	0.89	现金		
泰安锦玉斋食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采购食品	市场价格		37,433,716.92	0.37	现金		
山东银福珠宝金行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采购金银珠宝	市场价格		97,668,577.02	0.97	现金		
山东银座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采购家电	市场价格		563,893,196.75	5.59	现金		
山东银座服饰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采购服装	市场价格		2,369,644.91	0.02	现金		
山东银座家居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采购家居用品	市场价格		1,426,659.43	0.01	现金		
山东鲁商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采购服装	市场价格		606,818.00		现金		
临沂居易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提供劳务	提供专业顾问服务	市场价格		3,000,000.00		现金		
山东省银座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采购设备	市场价格		44,195,348.00		现金		
合计				/	/	1,790,475,081.29	17.26	/	/	/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有利于降低公司采购成本和经营费用，对公司是必要的，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公司利益。

公司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未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公司主要业务未因上述日常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公司年初未预计与山东鲁商物流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年度内，山东银座服饰有限公司对服装业务进行调整，新发生业务由山东鲁商物流科技有限公司承接，属于正常的经营购销行为。

2、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山东鲁商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204,693.20	204,693.20
山东银座服饰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213,495.25	684,256.20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103,768,158.01	724,089,415.50
山东省银座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1,330,528.70	2,855,262.10
山东世界贸易中心	其他关联人			-183,200.00	1,151,200.00
山东银福珠宝金行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15,500.00	15,500.00
山东银座配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786,997.75	899,721.63
山东银座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人			259,977.19	336,562.95
莱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155,518.92	2,349,525.62
山东银座地产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256,465.87	1,051.79
山东银座家居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300,000.00	300,000.00
泰安锦玉斋食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49,895.99	49,895.99
合计				105,907,070.80	732,937,084.98

3、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1)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担保总计 145,500 万元。

(2) 莱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系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2007 年 5 月 28 日，本公司与莱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租赁其位于莱芜市莱城区鲁中大街以南、文化路以东的莱芜银座城市广场房产用于商业经营，建筑面积 46,000 平方米，租赁期限 20 年。2009 年，本公司增租了莱芜银座城市广场东侧自营商铺 1-3 层，租赁面积为 4913.71 平方米，租赁期限 18 年。有关事项已披露于 2007 年 5 月 29 日、2009 年 12 月 24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2011 年租赁费发生金额为 1,387.46 万元。

(3) 公司全资孙公司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与公司关联方山东银座地产有限公司签署商品房屋租赁，租赁其拥有的济南市银座晶都国际广场第 24 层及 25 层部分用作办公场所，租期 3 年，自 2009 年 3 月 1 日至 2012 年 2 月 29 日，年租金 71.65 万元。2011 年租赁费发生金额 71.65 万元。

(4)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向泰安银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租赁其在泰安市东岳大街 77 号投资兴建的泰安银座城市广场用于扩建项目商业经营，计租的总建筑面积约为 37,974.42 平方米（该面积为泰安市房管局测绘

部门最终实测面积), 租赁期限为 1 年 (自 2009 年 12 月 28 日至 2010 年 12 月 27 日), 年租金为 1,469.23 万元。2010 年底租赁到期又续租 1 年, 年租金不变, 2011 年底租赁到期后, 又续租一年, 并增加租赁面积 4686.56 平方米, 年租金相应增加为 1650.55 万元。2011 年租赁费发生金额 1469.23 万元。

(5) 公司全资孙公司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与公司关联方济南银座佳悦酒店有限公司签署租赁合同, 将其位于振兴街的金玺大厦租赁给济南银座佳悦酒店有限公司用作营业场所, 租期 1 年 (其中免租期两个月)。自 2011 年 7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按年租金 900 万元计算, 共计租金 300 万元, 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按年租金 1,000 万计算, 共计租金 500 万元。2011 年租赁费发生金额 300 万元。

(6)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与临沂鲁商地产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 租赁期限 20 年, 自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凤凰城分公司成立次日起计算, 第一年免租, 第二年起以凤凰城分公司年度净利润首次为正数时的数额的 25% 作为保底租金, 如超过保底租金则按照上一个租赁年度的净利润的 25% 交纳租金, 如未超过保低租金则按照保低租金金额交纳。

(7) 2004 年 2 月, 本公司与山东世界贸易中心、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北园购物广场有限公司签署协议, 由本公司对济南银座北园购物广场有限公司的商品零售相关业务进行经营管理, 委托期限为自协议生效之日起 2 年。济南银座北园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按如下标准向本公司支付委托管理费: 委托业务出现亏损的, 济南银座北园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按年度委托业务相关销售收入的 0.5% 支付管理费用; 委托业务盈亏持平的, 济南银座北园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按年度委托业务相关销售收入的 1% 支付管理费用; 委托业务出现盈利的, 济南银座北园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按年度委托业务相关销售收入的 1% 以及净利润的 5% 之和支付管理费用。在济南银座北园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实现盈利或本公司要求时, 以公允价格收购其股权或商业零售业务及经营性资产负债。经本公司 2004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该协议自 2004 年 8 月末开始实施。2006 年 8 月该协议到期后, 上述各方重新签署协议, 协议条款保持不变。2008 年 8 月经本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上述各方重新签署协议, 同时将委托期限由两年改为五年, 协议其他条款保持不变。按照协议, 应收取济南银座北园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2011 年委托经营管理费用

4,793,073.84 元。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租赁事项。

2、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9,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9,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9,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1.1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1、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1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通过，公司为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向泰安市商业银行灵山支行申请的 1500 万元、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东营分行西城支行申请的 6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贷款期

限均为一年，担保期限均为 12 个月，并承担连带责任；为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以其项目土地向威海商业银行抵押贷款 15000 万元提供担保，贷款期限为三年，担保期限为三年，并承担连带责任。详见 2011 年 1 月 20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其中，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向泰安市商业银行灵山支行申请的 1500 万元、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以其项目土地向威海商业银行抵押贷款 15000 万元中的 12000 万元贷款已于 2011 年度实际发生。

2、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公司为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分别向中国工商银行泰安分行财源支行申请的 3000 万元、向交通银行泰安分行青年路支行申请的 2000 的万元、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向东营胜利农村合作银行申请的 2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贷款期限均为一年，担保期限均为 12 个月，并承担连带责任。详见 2011 年 4 月 21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其中，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泰安分行财源支行申请的 3000 万元贷款已于 2011 年度实际发生。

3、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11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过，公司为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向泰安市商业银行灵山支行申请的 15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贷款期限为一年，担保期限为 12 个月，并承担连带责任。详见 2011 年 5 月 14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该笔贷款已于 2011 年度实际发生。

4、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公司为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滨州分行申请的 4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贷款期限为一年，担保期限为 12 个月，并承担连带责任。详见 2011 年 8 月 25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该笔贷款中的 2000 万元已于 2011 年度实际发生。

5、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公司为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向泰安市商业银行灵山支行申请的两笔分别为 5000 万元和 1500 万元、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济南纬二路支行申请的 3000 万元、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向工商银行兰山支行申请的 3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贷款期限均为一年，担保期限均为 12 个月，并承担连带责任；为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威海环翠支行申请的 400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贷款期限为三年，担保期限为三年，并承担连带责任。详见 2011 年 10 月 28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

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其中，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向泰安市商业银行灵山支行申请的 5000 万元、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威海环翠支行申请的 4000 万元贷款已于 2011 年度实际发生。

3、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七)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上市公司、控投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山东世界贸易中心、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2009 年度非公开发行事项中持股 5% 以上股东做出的承诺：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其所持公司全部股份、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和山东世界贸易中心承诺本次发行中认购的公司全部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即 2010 年 3 月 4 日起 36 个月内不上市流通或转让。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承诺本次发行中认购的公司全部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即 2010 年 3 月 4 日起 12 个月内不上市流通或转让。	是	是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其控股子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28 日增持本公司股份，并承诺在后续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于 2003 年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并陆续多次为公司注入零售资产，期间曾承诺未来商品零售业务的发展规划将以本公司为主导，并将本公司作为未来整合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所控制的零售业务资源	否	是		

		的唯一主体，在各方面条件成熟的情况下，将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所控制的本公司之外的零售业务全部纳入上市公司，以从根本上消除潜在同业竞争之可能性。 截止本报告期末，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已将其所控制的本公司之外的部分零售业务纳入本公司。				
其他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于 2003 年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并为公司注入部分零售资产，曾承诺保证与本公司之间业务独立、资产完整、人员独立、机构独立、财务独立，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	否	是		

(八)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山东天恒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2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6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提议，并经 2010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续聘山东天恒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为 201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2011 年度审计费用授权董事会参照其业务量确定金额。截止本报告期末，该会计师事务所已为本公司提供了 16 年审计服务。

(九)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1) 2011 年 3 月 4 日，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江

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王士亮持有公司非公开发行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均上市流通，上市数量为 29,742,45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29%，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由 55,241,460 股减少为 25,499,009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由 233,684,423 股增加为 263,426,874 股。经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章程修订及相应的工商备案手续已办理。有关事项详见 2011 年 3 月 1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 经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的济南振兴街 Shopping Mall 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山东银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变更为公司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2011 年 4 月 25 日，山东银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以截至当日的剩余募集资金及其利息共计 2,046.70 万元向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增资，2011 年 5 月 24 日，完成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和保荐机构为上述变更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增资事项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有关事项详见 2011 年 3 月 19 日、2011 年 7 月 2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3) 公司第一大股东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5,0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8.65%）质押给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质押期限为五年。有关事项详见 2011 年 5 月 28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4)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10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申请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8.5 亿元（含 8.5 亿元）的 5 年期公司债券，该事项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有关事项详见 2010 年 6 月 12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5) 公司全资孙公司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分别以其拥有的位于经七路与经十路之间、纬十二路西侧、振兴街东侧的槐荫国用(2009)第 0300011 号、第 0300012 号土地使用权在中国工商银行济南泺源支行抵押贷款，抵押时间自 2010 年 1 月 8 日至 2014 年 1 月 8 日、以振兴街项目商业部分在建工程（建筑面积 114707.54 平方米）在中国工商银行济南泺源支行抵押贷款，抵押时间自 2010 年 12 月 23 日至 2014 年 12 月 23 日。截止本报告期末，以土地使用权抵押发生的贷款共计

36600 万元，以在建工程抵押发生的贷款共计 8900 万元。

(6)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10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持有控股子公司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的 55.14% 股权进行质押，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泺源支行贷款 2.75 亿元，期限 5 年。有关事项详见 2010 年 7 月 1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7) 公司控股股东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业集团”）控股子公司鲁商物产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28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份 1,585,732 股，约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 0.55%。商业集团拟在自此次增持之日起算未来 6 个月内以自身名义或通过一致行动人继续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份，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 2%（含此次已增持部分）。商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在后续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有关事项详见 2011 年 10 月 29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截止本报告期末，商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84,864,46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37%。

(8) 公司原股改保荐机构华泰证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与华泰联合证券投资银行业务进行整合，不再从事证券承销与保荐等投资银行业务（承销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除外），华泰联合证券接替华泰证券履行公司股改持续督导职责，保荐代表人为王天红先生。有关事项详见 2011 年 12 月 3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9)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河北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名称以工商登记为准），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有关事项详见 2011 年 10 月 28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截止本报告披露日，该公司尚未成立。

(十一)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站及检索路径
第九届董事会 201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B15 版、中国证券报 B006 版	2011 年 1 月 20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B15 版、中国证券报 B006 版	2011 年 1 月 20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竞得济南一宗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39 版、中国证券报 B007 版	2011 年 1 月 29 日	http://www.sse.com.cn
非公开发行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公告	上海证券报 B67 版、中国证券报 A27 版	2011 年 3 月 1 日	http://www.sse.com.cn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31 版、中国证券报 B069 版	2011 年 3 月 19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上海证券报 31 版、中国证券报 B007 版	2011 年 3 月 19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 201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31 版、中国证券报 B007 版	2011 年 3 月 19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子公司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续租经营场所物业的关联交易公告	上海证券报 31 版、中国证券报 B007 版	2011 年 3 月 19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变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公告	上海证券报 31 版、中国证券报 B007 版	2011 年 3 月 19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召开 201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海证券报 31 版、中国证券报 B007 版	2011 年 3 月 19 日	http://www.sse.com.cn
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31 版、中国证券报 B007 版	2011 年 3 月 19 日	http://www.sse.com.cn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80 版、中国证券报 B003 版	2011 年 4 月 9 日	http://www.sse.com.cn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B112 版、中国证券报 B117 版	2011 年 4 月 21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B112 版、中国证券报 B117 版	2011 年 4 月 21 日	http://www.sse.com.cn
关联交易公告	上海证券报 B112 版、中国证券报 B117 版	2011 年 4 月 21 日	http://www.sse.com.cn
第九届董事会 2011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11 版、中国证券报 B007 版	2011 年 5 月 14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11 版、中国证券报 B007 版	2011 年 5 月 14 日	http://www.sse.com.cn
2010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上海证券报 B39 版、中国证券报 B014 版	2011 年 5 月 24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29 版、中国证券报 B002 版	2011 年 5 月 28 日	http://www.sse.com.cn
第九届董事会 2011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海证券报 32 版、中国证券报 B003 版	2011 年 7 月 2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实施主体实施情况暨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32 版、中国证券报 B003 版	2011 年 7 月 2 日	http://www.sse.com.cn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B46 版、中国证券报 B006 版	2011 年 7 月 22 日	http://www.sse.com.cn
第九届董事会 2011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B46 版、中国证券报 B006 版	2011 年 7 月 22 日	http://www.sse.com.cn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B170 版、中国证券报 B087 版	2011 年 8 月 25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上海证券报 B170 版、中国证券报 B087 版	2011 年 8 月 25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B170 版、中国证券报 B087 版	2011 年 8 月 25 日	http://www.sse.com.cn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B170 版、中国证券报 B087 版	2011 年 8 月 25 日	http://www.sse.com.cn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B39 版、中国证券报 B057 版	2011 年 10 月 28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B39 版、中国证券报 B057 版	2011 年 10 月 28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B39 版、中国证券报 B057 版	2011 年 10 月 28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增持本公司股份情况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10 版、中国证券报 A43 版	2011 年 10 月 29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变更保荐机构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27 版、中国证券报 B003 版	2011 年 12 月 3 日	http://www.sse.com.cn
第九届董事会 2011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34 版、中国证券报 B20 版	2011 年 12 月 31 日	http://www.sse.com.cn
关于子公司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租赁经营场所物业的关联交易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34 版、中国证券报 B20 版	2011 年 12 月 31 日	http://www.sse.com.cn

十一、 财务会计报告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山东天恒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赵军、徐建来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天恒信审字【2012】12009 号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座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1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1 年度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银座股份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

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银座股份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银座股份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山东天恒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临沂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赵军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建来

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六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832,594,398.17	811,814,688.3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50,000.00
应收账款	五、2	291,672.01	690,126.77
预付款项	五、3	62,595,917.65	57,078,480.1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4	136,094,708.97	137,065,711.6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5	3,088,486,485.24	1,964,350,360.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120,063,182.04	2,972,449,367.00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6	1,700,000.00	1,7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五、7	161,095,940.93	
固定资产	五、8	3,355,635,841.47	2,471,666,771.87
在建工程	五、9	639,968,174.68	401,600,503.6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10	1,785,404,625.31	1,715,855,847.58
开发支出			
商誉	五、11	303,312,290.86	303,312,290.86
长期待摊费用	五、12	346,287,281.18	324,134,629.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3	169,541,954.61	116,403,990.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62,946,109.04	5,334,674,034.22
资产总计		10,883,009,291.08	8,307,123,401.2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5	1,858,000,000.00	2,003,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6	2,191,013,477.12	864,817,076.00
预收款项	五、17	949,347,201.77	350,253,566.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18	49,156,927.36	44,636,879.50

应交税费	五、19	18,601,177.79	54,100,827.71
应付利息	五、20	8,106,766.55	6,335,969.01
应付股利	五、21	40,032,066.44	36,591,654.24
其他应付款	五、22	1,653,059,777.59	1,268,632,185.5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3	196,213,500.00	4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963,530,894.62	4,668,368,158.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4	1,320,269,625.00	1,131,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20,269,625.00	1,131,000,000.00
负债合计		8,283,800,519.62	5,799,368,158.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25	288,925,883.00	288,925,883.00
资本公积	五、26	1,196,623,398.83	1,196,623,398.83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7	60,715,846.35	58,092,561.2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8	700,764,843.12	602,169,497.3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47,029,971.30	2,145,811,340.47
少数股东权益		352,178,800.16	361,943,902.5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99,208,771.46	2,507,755,243.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883,009,291.08	8,307,123,401.22

法定代表人：刘希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志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志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4,616,158.41	428,043,467.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22,044,189.68	16,460,036.1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7,056,400.00	32,483,800.00
其他应收款	十二、1	2,012,990,698.65	1,538,124,697.73
存货		173,214,404.46	113,231,815.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619,921,851.20	2,128,343,816.2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2	2,457,951,918.63	2,457,951,918.6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92,539,447.00	594,390,157.57
在建工程		73,789,778.71	8,025,099.2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80,924,443.52	289,106,401.2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5,899,258.89	122,368,512.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646,488.62	57,377,272.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30,751,335.37	3,529,219,362.04
资产总计		6,250,673,186.57	5,657,563,178.2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90,000,000.00	1,44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59,935,692.74	281,301,929.89
预收款项		4,383,070.58	1,655,244.98
应付职工薪酬		16,502,105.23	13,137,879.26
应交税费		28,638,383.67	18,330,251.81
应付利息		5,257,131.92	4,559,437.34
应付股利		7,099,466.44	3,359,654.24
其他应付款		2,079,596,607.57	1,608,727,733.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196,213,500.00	4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187,625,958.15	3,411,072,131.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49,769,625.00	445,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9,769,625.00	445,000,000.00
负债合计		4,437,395,583.15	3,856,072,131.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88,925,883.00	288,925,883.00
资本公积		1,412,054,613.59	1,412,054,613.59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647,398.50	22,024,113.4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7,649,708.33	78,486,436.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813,277,603.42	1,801,491,046.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总计		6,250,673,186.57	5,657,563,178.25

法定代表人：刘希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志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志军

合并利润表

201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907,457,130.55	8,794,677,128.18
其中：营业收入	五、29	10,907,457,130.55	8,794,677,128.1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766,515,050.11	8,616,259,271.69
其中：营业成本	五、29	8,984,334,693.09	7,195,161,416.6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30	84,667,771.94	60,958,117.26
销售费用	五、31	1,182,680,723.18	970,255,505.09
管理费用	五、32	343,026,859.47	240,854,219.28
财务费用	五、33	167,933,821.22	142,122,121.79
资产减值损失	五、34	3,871,181.21	6,907,891.6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0,942,080.44	178,417,856.49
加：营业外收入	五、35	33,519,808.30	19,417,011.45
减：营业外支出	五、36	9,605,565.78	11,911,954.0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692,622.00	178,567.0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4,856,322.96	185,922,913.86
减：所得税费用	五、37	58,956,500.40	63,779,013.4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899,822.56	122,143,900.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5,664,924.98	110,920,995.20
少数股东损益		-9,765,102.42	11,222,905.24
六、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五、38	0.4003	0.390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五、38	0.4003	0.3906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05,899,822.56	122,143,900.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5,664,924.98	110,920,995.2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765,102.42	11,222,905.24

法定代表人：刘希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志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志军

母公司利润表

201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二、3	3,710,187,143.78	2,898,319,358.10
减：营业成本	十二、3	3,043,856,263.10	2,361,207,169.09
营业税金及附加		24,219,540.77	18,123,271.11
销售费用		418,022,221.23	341,208,857.04
管理费用		155,954,939.05	80,863,354.64
财务费用		47,911,474.00	86,308,500.12
资产减值损失		6,363,812.29	9,020,627.3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427,4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858,893.34	17,014,978.72
加：营业外收入		25,527,161.70	6,064,404.22
减：营业外支出		2,680,255.04	8,720,550.9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705,800.00	14,358,832.00
减：所得税费用		10,472,949.18	4,535,211.0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232,850.82	9,823,620.99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232,850.82	9,823,620.99

法定代表人：刘希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志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志军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306,587,083.90	10,471,479,581.9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9	394,153,879.97	189,535,373.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00,740,963.87	10,661,014,955.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614,782,861.58	9,132,897,056.9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1,871,059.67	376,839,629.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9,851,824.56	403,232,635.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9	759,628,246.30	758,960,088.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66,133,992.11	10,671,929,410.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4,606,971.76	-10,914,455.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34,507.02	605,648.9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4,507.02	605,648.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1,193,369,520.89	1,418,968,750.00

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3,369,520.89	1,418,968,7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2,235,013.87	-1,418,363,101.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66,799,996.5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 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77,000,000.00	3,160,331,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77,000,000.00	3,839,130,996.5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76,516,875.00	2,321,931,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 现金		220,330,998.13	183,448,611.7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 利、利润			1,734,7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9	1,744,374.93	4,596,954.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98,592,248.06	2,509,976,566.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92,248.06	1,329,154,430.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 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779,709.83	-100,123,126.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1,814,688.34	911,937,814.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2,594,398.17	811,814,688.34

法定代表人：刘希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志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志军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44,800,571.14	3,367,081,412.1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2,810,893.77	362,224,950.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07,611,464.91	3,729,306,362.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79,512,782.02	2,736,387,220.7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0,059,782.26	149,476,843.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0,155,413.39	115,185,403.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3,855,377.62	1,411,541,221.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13,583,355.29	4,412,590,689.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4,028,109.62	-683,284,326.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427,4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581,975.8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27,400.00	100,581,975.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1,986,324.53	220,364,406.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750,305,426.8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408,676.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8,395,001.21	970,669,833.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967,601.21	-870,087,857.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66,799,996.5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20,000,000.00	2,148,331,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0,000,000.00	3,230,130,996.5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09,016,875.00	1,440,931,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3,726,567.15	99,748,652.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4,374.93	4,596,954.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4,487,817.08	1,545,276,607.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487,817.08	1,684,854,389.4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427,308.67	131,482,205.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8,043,467.08	296,561,261.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4,616,158.41	428,043,467.08

法定代表人：刘希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志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志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8,925,883.00	1,196,623,398.83			58,092,561.27		602,169,497.37		361,943,902.58	2,507,755,243.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88,925,883.00	1,196,623,398.83			58,092,561.27		602,169,497.37		361,943,902.58	2,507,755,243.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23,285.08		98,595,345.75		-9,765,102.42	91,453,528.41
（一）净利润							115,664,924.98		-9,765,102.42	105,899,822.5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15,664,924.98		-9,765,102.42	105,899,822.56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2,623,285.08	-17,069,579.23			-14,446,294.15
1. 提取盈余公积					2,623,285.08	-2,623,285.0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446,294.15		-14,446,294.15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8,925,883.00	1,196,623,398.83			60,715,846.35		700,764,843.12		352,178,800.16	2,599,208,771.46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5,083,623	550,462,957.31			43,508,357.69		389,739,102.80		363,272,297.34	1,582,066,338.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50,002,705.00			13,601,841.48		122,716,573.28			186,321,119.76
二、本年初余额	235,083,623.00	600,465,662.31			57,110,199.17		512,455,676.08		363,272,297.34	1,768,387,457.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842,260.00	596,157,736.52			982,362.10		89,713,821.29		-1,328,394.76	739,367,785.15
（一）净利润							110,920,995.20		11,222,905.24	122,143,900.4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10,920,995.20		11,222,905.24	122,143,900.44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3,842,260.00	596,157,736.52							649,999,996.52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53,842,260.00	801,131,749.58							854,974,009.58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204,974,013.06							-204,974,013.06
(四) 利润分配					982,362.10	-21,207,173.91	-12,551,300.00		-32,776,111.81
1. 提取盈余公积					982,362.10	-982,362.1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224,811.81	-12,551,300.00		-32,776,111.81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8,925,883.00	1,196,623,398.83			58,092,561.27		602,169,497.37		361,943,902.58	2,507,755,243.05

法定代表人：刘希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志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志军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8,925,883.00	1,412,054,613.59			22,024,113.42		78,486,436.74	1,801,491,046.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88,925,883.00	1,412,054,613.59			22,024,113.42		78,486,436.74	1,801,491,046.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23,285.08		9,163,271.59	11,786,556.67
（一）净利润							26,232,850.82	26,232,850.8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6,232,850.82	26,232,850.8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2,623,285.08		-17,069,579.23	-14,446,294.15

1. 提取盈余公积					2,623,285.08		-2,623,285.0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446,294.15	-14,446,294.15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8,925,883.00	1,412,054,613.59			24,647,398.50		87,649,708.33	1,813,277,603.42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5,083,623.00	610,922,864.01			21,041,751.32		89,869,989.66	956,918,227.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35,083,623.00	610,922,864.01			21,041,751.32		89,869,989.66	956,918,227.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842,260.00	801,131,749.58			982,362.10		-11,383,552.92	844,572,818.76
（一）净利润							9,823,620.99	9,823,620.9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9,823,620.99	9,823,620.9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3,842,260.00	801,131,749.58						854,974,009.58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53,842,260.00	801,131,749.58						854,974,009.58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982,362.10		-21,207,173.91	-20,224,811.81
1. 提取盈余公积					982,362.10		-982,362.1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224,811.81	-20,224,811.81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8,925,883.00	1,412,054,613.59			22,024,113.42		78,486,436.74	1,801,491,046.75

法定代表人：刘希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志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志军

（三）会计报表附注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历史沿革：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创建于1984年11月，始称济南渤海贸易公司，是新中国最早发行股票的股份制企业之一；1993年2月，经山东省体改委批准组建山东渤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994年4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审字（1994）18号文件批准公司29,700,000股个人股上市，1994年5月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1996年3月公司更名为渤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3年12月更名为银座渤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5年7月更名为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原注册资本为121,346,720.00元，2007年9月2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7】337号文件核准，公司向截至2007年10月16日的全体股东，按照每10股配3股的比例配售股份。配售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156,722,415.00元。2008年6月16日，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批准《200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以2007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56,722,415.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送3股转增2股，派发现金红利0.34元(含税)。2007年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为235,083,623股。

公司于2009年12月17日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1381号），核准公司向不超过10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8000万股新股，其中，部分向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和山东世界贸易中心发行，收购其持有淄博银座的100%股权。2010年2月10日公司非公开发行普通股53,842,260股，发行完毕后，公司总股本235,083,623股增加到288,925,883股。

截止到201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288,925,883股，股本结构为：有

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 25,499,009 股，占股本总额 8.83%，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63,426,874 股，占股本总额 91.17%。本公司注册地址为济南市泺源大街中段，法定代表人刘希举。

（二）行业性质：

本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商业零售业。

（三）注册地址及经营范围：

前置许可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批发兼零售（有效期至 2014 年 6 月 20 日）；卷烟、雪茄烟零售（有效期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图书期刊及音像制品出租零售（有效期至 2013 年 5 月 31 日）；隐形眼镜及护理用液销售（有效期至 2013 年 7 月 10 日）。

一般经营项目：对外投资及管理；纺织、服装及日用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五金交电、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首饰加工及销售；国内广告业务；备案范围进出口业务；会议、展览服务；房屋场地租赁；仓储（不含易燃易爆化学危险品）服务；物业管理（凭资质证书经营）。

（四）公司的组织架构：

本公司组织架构包括公司本部、广场购物中心及下属 49 家分公司（含子公司的分公司）和 17 家子公司（含子公司的子公司）。具体见“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报告期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遵循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公司以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本公司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本公司对购买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按照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母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以及其他资料为依据，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

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合并时对内部权益性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内部投资收益与子公司利润分配、内部交易事项、内部债权债务进行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编制比较会计报表时亦将该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从购买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对发生的外币经济业务采用业务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中间价）折合为记账本位币记账，期末对外币账户余额按期末市场汇价进行调整计入当期损益。

（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公司的金融资产包括：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购入股票、债券、基金等时，确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公司在持有该等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于收到时确认为投资收益。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将该等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该等金融资产时，该等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公司购入的固定利率国债、浮动利率公司债券等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债券利息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确定，在随后期间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很小的，也可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如公司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作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则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下列各类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资产，(2) 持有至到期投资，(3) 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于收到时确认为投资收益。

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如果其公允价值出现持续大幅度下降，且预期该下降为非暂时性的，则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在计提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和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公司的金融负债包括：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公司持有该类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价，并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如不适合按公允价值计量时，公司将该类金融负债改按摊余成本计量。

2、其他金融负债。公司拥有的其他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等，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在初始计量后按《企业会计准则—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按《企业会计准则—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十) 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在 100 万元以上
------------------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减值的，按照账龄分析法
----------------------	---------------------------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5%	35%
3—4 年	40%	4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按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并按下列标准确认坏账损失：凡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仍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该等应收款项列为坏账损失。

公司坏账损失核算采用备抵法。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和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及公司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帐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会同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分析归类，在

资产负债表日按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公司收回应收款项时，将取得的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存货

1、存货分类：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开发产品、开发成本、开发间接费用等。

2、存货计价：库存商品、开发产品、低值易耗品等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存货按先进先出法核算。

3、存货的盘存制度：实行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核算。

5、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核算方法：在中期期末及年度终了，公司按单个存货项目比较存货的账面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确认及初始计量

(1) 对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进行核算。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c)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合并成本。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商誉，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大于合并成本的差额，经复核后记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2、收益确认方法

公司对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以及对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成本法核算，投资收益于被投资公司宣派现金股利时确认。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购买时已宣告发放股利作投资成本收回外，其余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对被投资公司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以权益法核算，投资收益以取得股权后被投资公司实现的净损益份额计算确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公司在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投资账面价值减记零为限，合同约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如果被投资单位以后各年实现净利润，公司在计算的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以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的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回收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均在每期末进行减值

测试。

（十三）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当公司能够取得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租金收入或增值收益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按购置或建造的实际支出对其进行确认。

一般情况下，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支出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对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本公司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会计政策，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公司相关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能够持续可靠取得的，则对该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并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公司改变投资性房地产用途，如用于自用时，将相关投资性房地产转入其他资产。

（十四）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固定资产指本公司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及其它与经营有关的器具等。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以及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予以确认。

2、固定资产计价：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分类：房屋及建筑物、机械设备、电子设备、运输工具、其他设备。

4、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除对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外。

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公司的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5	4.75-2.375
机器设备	5-10	5	19.00-9.50
电子设备	5	5	19.00
运输工具	5	5	19.00
其他设备	5	5	19.00

5、固定资产减值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是否存在下列情形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可以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可以按照该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在不

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情况下，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该净额可以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公司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该等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以市场利率为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6、融资租赁的确认

本公司在签订的租赁固定资产协议符合以下一项或数项条件时，确定为融资租赁：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将转移给公司；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2) 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3) 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4)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融资租赁固定资产价值。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五)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成本计价。在建工程达到设定用途并交付使用时，确认为固定资产。

2、在建工程减值的确认：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在建工程进行逐项检查，

当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计提减值准备：（1）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2）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3）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则按在建工程的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当年度损益。

（十六）借款费用

1、确认原则：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3 个月）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等资产。

2、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需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应当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4、资本化的停止：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

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应当停止资本化。由于管理决策上的原因或者其他不可预见方面的原因等所导致的应予资本化资产购建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十七）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是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2、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无形资产的摊销：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4、无形资产减值的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本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当存在以下情形时，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2) 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3) 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4) 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发生了减值准备的情形。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经发生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年限在一年以上各项费用,按受益期限平均摊销。

(十九) 预计负债

公司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 收入

1、商品销售：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与所有权有关的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为营业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全部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确认成本；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全部得到补偿，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如果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按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不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根据合同或协议确认为收入。

（二十一）政府补助的核算方法

公司从政府有关部门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于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股份支付的核算方法

公司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并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股份，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在行权日，公司根据实际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确定应转入股本的金额，将其转入股本。

公司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二十三）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二十四) 确定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1、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公司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对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能够转回的判断依据，是公司在未来可预见的期间内持续经营，没有迹象表明公司盈利能力下降、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则转回。

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适用税率发生变化的，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重新计量，对原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的金额进行调整，除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相应的调整金额计入所有者权益以外，其他情况下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调整金额计入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二十五)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1、主要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2、会计的估计变更说明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二十六)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二十七) 利润分配方法

净利润按以下顺序及规定进行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 2、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4、分配利润。

三、税项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7%、13%、0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消费税	珠宝、金银首饰销售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的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	应缴的流转税税额	3%和 1%、2%
房产税	从价计征，按房产原值扣除 30%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照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子公司及分公司概况

1、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业务性质	期末实际出资额	所占投资比例	备注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泰山区东岳大街 81 号	14,329,003.00	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零售行业	49,842,531.91	100.00%	※1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临沂市兰山区红旗路 11 号	221,245,000.00	日用百货、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零售行业	220,245,000.00	99.55%	※2
青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青州市尧王山东路 88 号	18,000,000.00	日用百货、针纺织品、五金交电等	零售行业	17,500,000.00	97.22%	※3
山东银座商贸有限公司	济南市历下区泺源大街 22 号	1,000,000.00	日用百货、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零售行业	850,000.00	85.00%	※4
济南银座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市中区石棚街 12 号	500,000.00	物业服务、保洁服务	服务行业	450,000.00	90.00%	※5
新泰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新泰市新华街 9 号	5,000,000.00	日用百货、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零售行业	500,000.00	10.00%	※6
山东银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济南市历下区泺源大街	700,305,426.0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文化体育用品	零售行业	700,305,426.00	100.00%	※7

	22 号	0	及器材、五金交电、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的销售。				
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	济南市槐荫区经七纬十二路 376 号	670,467,033.07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五金交电、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等的销售；房地产开发、经营	房地产业、零售业	670,467,033.07	100.00%	※8
银隆商业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卢湾区淮海中路 381 号中环广场 18 楼 1801 室	5,000,000.00	商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营销策划	服务业	3,500,000.00	70.00%	※9
青岛银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青岛市李沧区金口路 15 号	100,000,00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批发零售	房地产、服务业	100,000,000.00	100.00%	※10

续上表)

公司名称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00.00%	是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00.00%	是			
青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00.00%	是			
山东银座商贸有限公司	100.00%	是			
济南银座物业服务有限 公司	100.00%	是			
新泰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00.00%	是			
山东银座购物中心有限 公司	100.00%	是			

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	100.00%	是			
银隆商业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70.00%	是	53,393.72		
青岛银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是			

2、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业务性质	本公司投资额	所占投资比例	备注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东营市东营区济南路 296 号	60,000,000.00	日用百货、纺织品、五金交电等	零售行业	65,973,943.99	100.00%	※11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滨州市黄河四路 539 号	134,600,000.00	日用百货、纺织品、五金交电等	零售行业	184,179,905.51	100.00%	※12
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	淄博市张店区柳泉路 128 号	50,000,000.00	日用百货、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零售行业	204,974,013.06	100.00%	※13

(续上表)

公司名称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00.00%	是	561,965.26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00.00%	是			
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是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系初始购买时约定归属于少数股东所有所致。

3、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注册地 址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业务性 质	本公司投资额	所占投 资比例	备注
银座集团 德州商城 有限公司	德州市德 城区解放 北路	30,000,00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纺织品、服装、日用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五金交电、家电及电子产品、首饰加工及零售等	房地产、 零售	88,551,730.00	90.00%	※14
青岛乾豪 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青岛市市 南区东海 中路6号	10,000,000.00	房地产开发（需经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经营）	房地 产 业	177,756,967.36	54.00%	※15
威海宏图 贸易有限 公司	威海市解 放路1号	80,000,000.00	日用百货、鲜活水产品、农副产品、纺织品、钟表眼镜、金银制品、珠宝首饰、工艺品、通讯器材、照相器材、摄像器材、服装、服饰、鞋帽、户外用品、文体用品、箱包皮具、床上用品、家具、家用电器、办公设备、电子设备（不含专控）、五金交电的销售；彩扩、电脑成像、场地租赁。（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凭许可证经营）	零 售 行 业	127,828,800.00	99.00%	※16

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中山西路83号	145,000,000.00	零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卷烟零售；东方城市广场的开发和物业管理等	零售业	536,493,600.00	55.14%	※17
---------------	-------------	----------------	-----------------------------------	-----	----------------	--------	-----

(续上表)

公司名称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银座集团德州商城有限公司	100.00%	是			
青岛乾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4.00%	是	125,433,910.03		
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	100.00%	是			
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	55.14%	是	226,129,586.34		

对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系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间接控制所致。

※1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安银座）成立于 2000 年 12 月 8 日，是由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和山东世界贸易中心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其中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9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90.00%；山东世界贸易中心出资 1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0.00%。2003 年 9 月底，本公司购买了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 90.00% 的股权。2008 年 3 月本公司对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增资 1500 万元，折为注册资本 389.6103 万元，增资后本公司出资共计 1,289.6103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90.00%；山东世界贸易中心增资 166.6666 万元，折为注册资本 43.29 万元，增资后共出资 143.29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0.00%。2009 年 6 月份本公司购买了山东世界贸易中心持有的 10% 的股权。

※2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12 月，是由本公司和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原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9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90.00%；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出资 1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0.00%；2005 年 11 月本公司对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增资 1,000.00 万元，增资后本公司出资共计 1,9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95.00%；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出资 1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5.00%，2007 年 10 月本公司对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再次增资 20,124.50 万元，增资后本公司出资共计 22,024.5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99.55%；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出资 1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0.45%。

※3 青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8 月，是由本公司和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原注册资本为 5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4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90.00%；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出资 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0%；2005 年 11 月本公司对青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增资 300.00 万元，增资后本公司出资共计 7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93.75%；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出资 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6.25%；2006 年 7 月本公司对青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再次增资 1,000.00 万元，增资后本公司出资共计 1,7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97.22%；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出资 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2.78%。

※4 山东银座商贸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11 月 10 日，是由本公司和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8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85.00%；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出资 1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5.00%。

※5 济南银座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3 月，是由本公司和山东银座商贸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4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90.00%；山东银座商贸有限公司出资 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0.00%。

※6 新泰银座商城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8 月，是由本公司和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0 万元，其中本公

司出资 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0.00%；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出资 4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90.00%。

※7 山东银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3 月 28 日，是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原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2010 年 4 月本公司对山东银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增资 650,305,426.00 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700,305,426.00 元。

※8 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4 月，是本公司子公司山东银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原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2010 年 4 月本公司子公司山东银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对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增资 63,000.00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65,000.00 万元。2011 年 4 月山东银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又对其增资 20,467,033.07 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670,467,033.07 元。

※9 银隆商业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0 月 12 日，是本公司子公司山东银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其中山东银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出资 3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0.00%；香港兆隆品牌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1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00%。

※10 青岛银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5 月 17 日，是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

※11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营银座”）成立于 2003 年 4 月，是由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和山东世界贸易中心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6,000.00 万元，其中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5,4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90.00%；山东世界贸易中心出资 6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0.00%。2004 年 8 月底，本公司购买了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 90.00% 的股权。2009 年 6 月份本公司购买了山东世界贸易中心持有的 10% 的股权。

※12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12 月 11 日，是由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和山东世界贸易中心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0.00 万元，其中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2,7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90.00%；山东世界贸易中心出资 3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0.00%。2007 年 10 月底，本公司购买了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 90.00% 的股权。

2008 年 6 月，本公司购买了山东世界贸易中心持有的 10.00% 的股权，并对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增资 10,460.00 万元。

※13 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8 月 2 日，注册资本 5000 万元。2010 年 2 月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和山东世界贸易中心以其持有的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认购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24,099,809.00 股。

※14 银座集团德州商城有限公司原名德州市宁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7 月 11 日，注册资本 3000 万元。2008 年 4 月本公司收购了谷秀龙、孙佳节持有的德州市宁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0% 股权。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银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2009 年 1 月收购了剩余 10% 股权。2010 年 7 月，经德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更名为银座集团德州商城有限公司。

※15 青岛乾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9 月 5 日，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2008 年 6 月本公司收购了青岛中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 54% 股权。

※16 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 月 4 日，注册资本 8000 万元。2009 年 6 月份本公司收购了山东威海卫酒业集团有限公司和山东威海卫酒业集团文登有限公司持有的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 99% 的股权，本公司全资孙公司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收购了山东威海卫酒业集团有限公司和山东威海卫酒业集团文登有限公司持有的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 1% 的股权。

※17 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2 年 7 月 7 日，注册资本 14,500.00 万元。2009 年 11 月份本公司收购了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持有的 55.14% 的股权。

4、分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负责人	注册地	经营范围	经济性质	备注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华信购物广场	朱海英	济南市历城区花园路 78 号	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分公司	※1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燕山购物广场	李梅	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13777 号	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分公司	※2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金牛购物广场	魏瑞之	济南市天桥区无影山北路南首东	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分公司	※3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无影山购物广场	盛爱杰	济南市天桥区西工商河路 13 号	日用品、针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分公司	※4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鸿园购物广场	吴慧萍	济南市市中区阳光新路中段	日用百货、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分公司	※5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济泺路购物广场	王敏	济南市天桥区济洛路 96-1 号	日用百货、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分公司	※6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东环购物广场	徐道珍	济南市二环东路 3749 号	日用百货、纺织品、五金交电等	分公司	※7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菏泽银座商城	马永章	菏泽市中华路 686 号	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分公司	※8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莱芜银座商城	贺作峰	莱芜市文化南路 8 号	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分公司	※9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莱芜银座钢城店	唐耀国	莱芜市钢城区钢都大街南侧昌盛路西侧	针纺、服装及日用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五金交电等	分公司	※10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德州东地购物广场	李玉敏	德州市青年路 1509 号	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分公司	※11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大学路分公司	李玉敏	德州市德城区大学西路 1566 号	日用百货、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分公司	※12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聊城银座商城	董瑞峰	聊城市柳园南路	日用百货、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分公司	※13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文汇购物广场	侯功海	东营区西三路 22 号	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之分公司	※14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河口店	武文杰	东营市河口区商场街 38 号	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之分公司	※15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东城店	靖心波	东营市黄河路北东三路东	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之分公司	※16
东营银座商城有	王俊鹏	广饶县孙武路与乐	日用百货、纺织品、	子公司	※17

限公司广饶店		安大街交汇处	五金交电等	之分公司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垦利店	王继青	东营市垦利县黄河路与新兴路交汇处	日用百货、纺织品、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之分公司	※18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渤海购物广场	周立峰	滨州市渤海八路 533 号	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之分公司	※19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中海购物广场	宋倩	滨州市黄河七路 326 号	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之分公司	※20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黄河店	周立峰	滨州市渤海十路 719 号	日用百货、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之分公司	※21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博兴分公司	陈一生	山东省滨州市博兴县博城五路 367 号	日用百货、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之分公司	※22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邹平分公司	宋倩	滨州市邹平县黄山二路 8 号	日用百货、纺织品、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之分公司	※23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东湖店	郑良玉	泰安市灵山大街 276 号	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之分公司	※24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	郑良玉	泰安市岱宗大街 249 号	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之分公司	※25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花园分公司	郑良玉	泰安市东湖路 2088 号	卷烟、雪茄类零售；纺织品、服装、鞋帽、日用百货等	子公司之分公司	※26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金雀山分公司	潘金博	临沂市金雀山路东段 26 号齐鲁大厦	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之分公司	※27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通达路分公司	王玲玲	临沂市兰山区通达路 33 号城建时代广场 1-3 层	日用百货、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之分公司	※28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临沭分公司	王好学	临沭县中山北路	日用百货、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之分公司	※29
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五里桥店	黄平利	淄博市张店区人民西路 51 号	日用百货、纺织品、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之分公司	※30
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博山购物	张连营	博山中心路 40 号	日用百货、纺织品、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之分公司	※31

广场				司	
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周村购物广场	亓志钊	周村区新建中路与丝绸路交叉口西北首	日用百货、纺织品、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之分公司	※32
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淄川购物广场	商潍	淄川区张博路柳泉正承广场	日用百货、纺织品、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之分公司	※33
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桓台购物广场	程晓勇	桓台县索镇中心大街	日用百货、纺织品、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之分公司	※34
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和平店	黄平利	淄博市张店区和平路 27 号	日用百货、纺织品、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之分公司	※35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潍坊银座商城	王 成	潍坊市奎文区胜利东街 4000 号	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分公司	※36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潍坊银座购物广场	刁雷达	潍坊市胜利东街 389 号	日用百货、纺织品、五金交电等	分公司	※37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寿光银座商城	杨 聚	寿光市银海路 338 号	针纺织品、服装及日用品、五金交电等	分公司	※38
银座集团德州商城有限公司乐陵分公司	李玉敏	乐陵市枣城南大街东侧	房地产开发经营；纺织品、服装、日用品、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之分公司	※39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花园购物广场	李静	济南市历下区洪山路 1000 号	日用百货、纺织品、五金交电等	分公司	※40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新汶分公司	郑良玉	新泰市新汶街道办事处小新街	日用百货、纺织品、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之分公司	※41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高新区购物广场	奚源	济南市工业南路 59 号	日用百货、纺织品、五金交电等	分公司	※42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泰安银座岱宗分公司	郑良玉	泰安市东岳大街东首国地税大楼对面	纺织品、服装、日用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五金交电等	分公司	※43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环山购物广场	王曼娜	济南市历下区环山路 100 号	纺织品、服装、日用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五金交电等	分公司	※44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寿光金光购物广场	万田林	寿光市金光街与石马路交叉路口西北角	纺织品、服装及日用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五金交电等	分公司	※45

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振兴街购物中心	张连营	济南市槐荫区经十路 22799 号	日用百货、纺织品、五金交电、房地产开发及经营等	孙公司之分公司	※46
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济南天桥分公司	张怀征	济南市天桥区二环路 8 号	房地产开发经营；纺织品、服装、日用品、五金交电等	孙公司之分公司	※47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罗庄分公司	代东	罗庄区罗庄街道罗四路与双月湖路交汇处	日用百货、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之分公司	※48
新泰银座商城有限公司购物广场分公司	黄殿辉	新泰市平阳路 568 号	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零售、图书、报刊零售、小包装食盐、小包装畜牧盐零售	子公司之分公司	※49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凤凰城分公司	邓宝玉	临沂市兰山区涑河北街 001 号 A5 楼	日用百货、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之分公司	※50

※1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华信购物广场成立于 2007 年 7 月 26 日，于 2007 年 9 月 11 日开业。

※2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燕山购物广场成立于 2008 年 8 月 18 日，于 2008 年 11 月 22 日开业。

※3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金牛购物广场成立于 2008 年 6 月 12 日，于 2008 年 7 月 29 日开业。

※4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无影山购物广场成立于 2009 年 3 月 12 日，于 2009 年 4 月 30 日开业。

※5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鸿园购物广场成立于 2009 年 7 月 20 日，于 2009 年 9 月 25 日开业。

※6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济泺路购物广场成立于 2009 年 12 月 29 日，于 2010 年 1 月 30 日开业。

※7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东环购物广场成立于 2010 年 10 月 25 日，于 2010 年 12 月 01 日开业。

※8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菏泽银座商城是 2006 年 3 月 10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06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设立的本公司分公司，于 2006 年 9 月 23 日开业。

※9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莱芜银座商城成立于 2007 年 6 月 20 日,于 2007 年 10 月 27 日开业。

※10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莱芜银座钢城店成立于 2008 年 3 月 7 日,于 2008 年 5 月 18 日开业。

※11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德州东地购物广场成立于 2008 年 12 月 10 日,于 2009 年 1 月 15 日开业。

※12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大学路分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8 月 20 日,于 2009 年 9 月 30 日开业。

※13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聊城银座商城成立于 2009 年 9 月 3 日,公司尚处于项目建设期,商场尚未开业。

※14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文汇购物广场成立于 2006 年 4 月 28 日,是由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设立的分公司,于 2006 年 6 月 26 日开业。

※15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河口店成立于 2008 年 5 月 16 日,是由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设立的分公司,于 2008 年 6 月 21 日开业。

※16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东城店成立于 2008 年 6 月 16 日,是由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设立的分公司,于 2008 年 9 月 6 日开业。

※17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广饶店成立于 2010 年 3 月 9 日,于 2010 年 4 月 29 日开业。

※18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垦利店成立于 2010 年 08 月 30 日,于 2010 年 11 月 07 日开业。

※19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渤海购物广场成立于 2007 年 12 月 11 日,是由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设立的分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29 日开业。

※20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中海购物广场成立于 2008 年 5 月 5 日,是由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设立的分公司,于 2008 年 6 月 20 日开业。

※21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黄河店成立于 2009 年 4 月 22 日,是由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设立的分公司,于 2009 年 6 月 12 日开业。

※22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博兴分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9 月 16 日，是由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设立的分公司，于 2009 年 9 月 23 日开业。

※23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邹平分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3 月 18 日，于 2010 年 5 月 7 日开业。

※24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东湖店成立于 2006 年 11 月 10 日，是由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设立的分公司，于 2006 年 12 月 16 日开业。

※25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10 月 10 日，是由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设立的分公司，于 2008 年 1 月 26 日开业。

※26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花园分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5 月 20 日，是由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设立的分公司，于 2008 年 6 月 22 日开业。

※27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金雀山分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11 月 28 日，是由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设立的分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27 日试营业，于 2009 年 1 月 2 日正式开业。

※28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通达路分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2 月 8 日，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开业。

※29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临沭分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2 月 10 日，于 2010 年 1 月 30 日开业。

※30 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五里桥店成立于 2007 年 11 月 26 日，于 2008 年 1 月 30 日开业。

※31 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博山购物广场成立于 2007 年 1 月 30 日，于 2007 年 4 月 28 日开业。

※32 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周村购物广场成立于 2006 年 4 月 14 日，于 2006 年 5 月 28 日开业。

※33 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淄川购物广场成立于 2005 年 12 月 26 日，于 2006 年 1 月 17 日开业。

※34 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桓台购物广场成立于 2007 年 2 月 9 日，于 2007 年 4 月 20 日开业。

※35 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和平店成立于 2010 年 06 月 11 日，于 2010 年 07 月 30 日开业。

※36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潍坊银座商城（以下简称潍坊银座商城）成立于 2006 年 6 月 22 日，于 2006 年 8 月 12 日开业，地址位于潍坊市奎文区胜利东街 389 号。2010 年 8 月 20 日将经营地址变更为潍坊市奎文区胜利东街 4000 号，原经营地址在 2010 年 8 月 24 日重新办理营业执照为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潍坊银座购物广场。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潍坊银座购物广场经营业务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转入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潍坊银座商城。

※37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潍坊银座购物广场成立于 2010 年 08 月 24 日，注销于 2011 年 3 月 18 日。

※38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寿光银座商城成立于 2009 年 3 月 18 日，于 2009 年 4 月 29 日开业。

※39 银座集团德州商城有限公司乐陵分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7 月 28 日，于 2012 年 1 月 16 日开业。

※40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花园购物广场成立于 2011 年 3 月 14 日，于 2011 年 4 月 29 日开业。

※41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新汶分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4 月 13 日，于 2011 年 5 月 08 日开业。

※42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高新区购物广场成立于 2011 年 1 月 25 日，于 2011 年 6 月 28 日开业。

※43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泰安银座岱宗分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4 月 22 日，于 2011 年 7 月 22 日开业。

※44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环山购物广场成立于 2011 年 5 月 25 日，于 2011 年 7 月 27 日开业。

※45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寿光金光购物广场成立于 2011 年 4 月 7 日，于 2011 年 9 月 6 日开业。

※46 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振兴街购物中心成立于 2011 年 2 月 23 日，于 2011 年 10 月 1 日开业。

※47 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济南天桥分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3 月 16 日。

※48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罗庄分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3 月 17 日，于 2011 年 11 月 11 日开业。

※49 新泰银座商城有限公司购物广场分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12 月 20 日，于 2012 年 1 月 1 日开业。

※50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凤凰城分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12 月 6 日，于 2012 年 1 月 11 日开业。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被注释的资产负债表项目除特别注明时间的，年初数均系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余额，年末数均系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余额，未注明货币单位的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库存现金	31,688,489.55	26,407,910.73
银行存款	798,318,181.60	782,875,396.40
其他货币资金	2,587,727.02	2,531,381.21
合 计	832,594,398.17	811,814,688.34

1、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无其他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其他货币资金年末余额主要为信用卡存款。

注释 2、应收账款

(一) 按类别列示应收账款明细情况

种 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508,558.93	100.00	216,886.92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508,558.93	100.00	216,886.92	100.00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906,932.36	100.00	216,805.59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906,932.36	100.00	216,805.59	100.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年末数			
账 龄	金 额	占该账项金额的百分比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07,023.17	60.37	15,351.16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201,535.76	39.63	201,535.76
合 计	508,558.93	100.00	216,886.92
年初数			
账 龄	金 额	占该账项金额的百分比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705,396.60	77.78	15,269.83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201,535.76	22.22	201,535.76
合 计	906,932.36	100.00	216,805.59

(二) 应收账款年末欠款前五名明细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比例 (%)
景芝酒厂	非关联方	186,566.00	5 年以上	36.69
河北泛华安信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152.84	1 年以内	14.38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458.00	1 年以内	10.71
中企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公司	非关联方	45,619.16	1 年以内	8.97
河北艳玲服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935.81	1 年以内	5.49
合计		387,731.81		76.24

1、年末净额为 291,672.01 元，年初净额为 690,126.77 元。

2、应收账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注释 3、预付款项

（一）预付款项的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1,314,891.82	97.95	53,754,586.24	94.18
1-2 年	1,281,025.83	2.05	3,323,893.94	5.82
2-3 年				
合计	62,595,917.65	100.00	57,078,480.18	100.00

1、年末预付款项余额较年初增加 9.67%，主要原因系本年预付租赁费及工程款增加所致。

2、预付款项 201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二)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款项前五名明细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山东新泰辰晖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00,000.00	1 年以内	预付租赁费
济南市城市建设投资公司	非关联方	5,500,000.00	1 年以内	预付租赁费
新泰市百货大楼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724,314.90	1 年以内 1-2 年	预付租赁费
山东飞洋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61,650.00	1 年以内	预付装修费
泰安志高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66,770.00	1 年以内	预付租赁费
合计		21,952,734.90		

注释 4、其他应收款

(一) 按类别列示其他应收款明细情况

种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497,202.85	8.29	2,668,897.85	9.9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149,316,831.47	91.71	24,050,427.50	90.0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62,814,034.32	100.00	26,719,325.35	100.00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65,752.85	0.92	1,465,752.85	6.4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158,468,762.83	99.08	21,403,051.18	93.5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59,934,515.68	100.00	22,868,804.03	100.00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年末数			
账龄	金 额	占该账项金额的百分比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88,562,791.16	59.30	3,872,402.05
1-2 年	41,159,534.09	27.57	4,115,953.41
2-3 年	4,101,890.70	2.75	1,435,661.75
3 年以上	15,492,615.52	10.38	14,626,410.29
合 计	149,316,831.47	100.00	24,050,427.50

年初数			
账龄	金 额	占该账项金额的百分比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24,926,464.99	78.83	6,070,674.27
1-2 年	17,231,837.37	10.87	1,723,183.74
2-3 年	1,026,406.80	0.65	359,242.38
3 年以上	15,284,053.67	9.65	13,249,950.79
合 计	158,468,762.83	100.00	21,403,051.18

(二) 其他应收款年末欠款前五名明细情况

单 位 名 称	款项内容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年 限	占其他应收款比例 (%)
济南市房地产业协会	房屋预售保证金	非关联方	33,928,107.50	1 年以内 1-2 年	20.84
济南市建设委员会	墙体材料保证金及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非关联方	12,031,450.00	1-2 年 2-3 年	7.39
张家口市方正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定金	非关联方	10,362,015.22	1 年以内 1-2 年	6.36
衡水鹏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租赁定金	非关联方	10,237,716.43	1 年以内	6.29
陕西中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租赁定金	非关联方	5,000,000.00	1-2 年	3.07
保定市华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租赁定金	非关联方	5,000,000.00	1-2 年	3.07
合 计			76,559,289.15		47.02

1、年末净额为 136,094,708.97 元，年初净额为 137,065,711.65 元。

2、对于关联方往来，经单项测试按 1% 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3、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注释 5、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1、存货分类

项 目	年 末 数	年 初 数
库存商品	456,327,240.32	327,415,912.87
开发成本	2,630,519,901.13	1,635,804,002.04
其他	1,973,507.18	1,470,279.98
存货余额合计	3,088,820,648.63	1,964,690,194.89
减：存货跌价准备	334,163.39	339,834.83
存货净额	3,088,486,485.24	1,964,350,360.06

2、存货跌价准备增减变动情况

项 目	年 初 数	本 年 增 加	本 年 减 少	年 末 数
库存商品	339,834.83		5,671.44	334,163.39

3、年末净值为 3,088,486,485.24 元，年初净值为 1,964,350,360.06 元。

4、存货年末较年初增加 57.23%，主要原因系库存商品增加及房地产项目开发成本增加所致。

5、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是以存货的销售价格为基础，扣除变现费用后确定的。

注释 6、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 减 变 动	年 末 余 额	其 中： 本 期 减 值 准 备	减 值 准 备	在 被 投 资 单 位 持 股 比 例 (%)	在 被 投 资 单 位 表 决 权 比 例 (%)
临沂居易置业有限公司	1,700,000.00	1,700,000.00		1,700,000.00			2.00	2.00
桂林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750,000.00	750,000.00		750,000.00		750,000.00	0.65	0.65
合 计	2,450,000.00	2,450,000.00		2,450,000.00		750,000.00		

注释 7、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63,475,565.92		163,475,565.9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63,475,565.92		163,475,565.92
土地使用权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2,379,624.99		2,379,624.9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379,624.99		2,379,624.99
土地使用权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161,095,940.93		161,095,940.9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61,095,940.93		161,095,940.93
土地使用权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161,095,940.93		161,095,940.9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61,095,940.93		161,095,940.93
土地使用权				

公司全资孙公司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与公司关联方济南银座佳悦酒店有限公司签署租赁合同，将其位于振兴街的金鑫大厦租赁给济南银座佳悦酒店有限公司用作营业场所，租期 1 年。自 2011 年 7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按年租金 900 万元计算，共计租金 300 万元（扣除免租金期两个月），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按年租金 1,000 万计算，共计租金 500 万元。

注释 8、固定资产、累计折旧及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064,314,056.73	1,067,014,410.54	32,080,493.55	4,099,247,973.7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606,089,975.64	997,771,684.20	5,769,418.20	3,598,092,241.64
机器设备	229,860,729.42	42,436,428.64	10,339,949.33	261,957,208.73
运输工具	15,071,896.59	4,051,662.35	617,474.58	18,506,084.36
电子设备	103,769,930.47	15,935,786.27	13,574,295.61	106,131,421.13
其他设备	109,521,524.61	6,818,849.08	1,779,355.83	114,561,017.86

二、累计折旧合计	591,254,195.03	172,732,655.10	20,402,282.88	743,584,567.2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82,233,017.99	115,871,247.65	2,022,623.76	496,081,641.88
机器设备	117,021,652.73	28,037,501.26	7,401,917.84	137,657,236.15
运输工具	9,016,271.51	1,905,440.50	592,540.85	10,329,171.16
电子设备	55,680,477.49	13,265,097.83	9,757,728.39	59,187,846.93
其他设备	27,302,775.31	13,653,367.86	627,472.04	40,328,671.13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473,059,861.70	894,281,755.44	11,678,210.67	3,355,663,406.4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223,856,957.65	881,900,436.55	3,746,794.44	3,102,010,599.76
机器设备	112,839,076.69	14,398,927.38	2,938,031.49	124,299,972.58
运输工具	6,055,625.08	2,146,221.85	24,933.73	8,176,913.20
电子设备	48,089,452.98	2,670,688.44	3,816,567.22	46,943,574.20
其他设备	82,218,749.30	-6,834,518.78	1,151,883.79	74,232,346.73
四、减值准备合计	1,393,089.83		1,365,524.83	27,565.0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385,598.52		1,358,033.52	27,565.00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7,491.31		7,491.31	
其他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471,666,771.87	894,281,755.44	10,312,685.84	3,355,635,841.4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222,471,359.13	881,900,436.55	2,388,760.92	3,101,983,034.76
机器设备	112,839,076.69	14,398,927.38	2,938,031.49	124,299,972.58
运输工具	6,055,625.08	2,146,221.85	24,933.73	8,176,913.20
电子设备	48,081,961.67	2,670,688.44	3,809,075.91	46,943,574.20
其他设备	82,218,749.30	-6,834,518.78	1,151,883.79	74,232,346.73

本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919,276,737.86 元。

1、年末净额为 3,355,635,841.47 元，年初净额为 2,471,666,771.87 元。

2、固定资产年末较年初增加 33.77%，主要原因系本公司之孙公司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3、固定资产抵押情况详见“注释 15、短期借款”、“注释 24、长期借款”。

4、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年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有中银大厦第 20 电梯层、银座集团德州商

城有限公司营业楼、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潍坊银座商城营业楼、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东湖店营业楼、和谐广场购物中心营业楼。

注释 9、在建工程

(一) 在建工程明细情况

工程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聊城项目	73,338,943.43		73,338,943.43	8,025,099.24		8,025,099.24
威海宏图项目	292,848,399.53		292,848,399.53	29,343,844.18		29,343,844.18
金銮大厦项目				54,649,440.73		54,649,440.73
振兴街购物中心项目				202,288,642.91		202,288,642.91
泰安银座改建项目						
德州银座项目	61,186,513.85		61,186,513.85	44,222,424.77		44,222,424.77
青岛乾豪项目	82,260,965.64		82,260,965.64	62,228,450.06		62,228,450.06
青岛银座投资项目	25,173,590.19		25,173,590.19	842,601.78		842,601.78
德州乐陵项目	104,708,926.76		104,708,926.76			
华信店改建项目	450,835.28		450,835.28			
合计	639,968,174.68	-	639,968,174.68	401,600,503.67		401,600,503.67

年末净值为 639,968,174.68 元，年初净值为 401,600,503.67 元。

(二)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聊城项目	8,025,099.24	65,313,844.19			73,338,943.43
威海宏图项目	29,343,844.18	263,504,555.35			292,848,399.53
金銮大厦项目	54,649,440.73	108,826,125.19	163,475,565.92		
振兴街购物中心项目	202,288,642.91	716,988,094.95	919,276,737.86		
德州银座项目	44,222,424.77	16,964,089.08			61,186,513.85
青岛乾豪项目	62,228,450.06	20,032,515.58			82,260,965.64
青岛银座投资项	842,601.78	24,330,988.41			25,173,590.19

目					
德州乐陵项目		104,708,926.76			104,708,926.76
华信店改建项目		450,835.28			450,835.28
合 计	401,600,503.67	1,321,119,974.79	1,082,752,303.78		639,968,174.68

(续表)

工程名称	预算数(万元)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聊城项目	25,500.00	28.76	28.76	5,410,679.63	5,410,679.63	7.216	自筹
威海宏图项目	31,500.00	92.97	92.97	9,011,164.65	9,011,164.65		自筹
金釜大厦项目	16,348.00		已完工				自筹
振兴街购物中心项目	91,928.00		已完工	23,107,096.71			募集资金、自筹
德州银座项目	10,000.00	61.19	61.19	13,937,190.98			自筹
青岛乾豪项目	49,580.00	16.59	16.59	21,810,100.94	16,392,804.66	7.216	自筹
青岛银座投资项目	77,400.00	3.25	3.25	53,756,857.24	53,756,857.24	7.216	自筹
德州乐陵项目	11,000.00	95.19	95.19	2,822,955.62	2,822,955.62	7.216	自筹
华信店改建项目	50.00	90.17	90.17				自筹
合 计	313,306.00			129,856,045.77	87,394,461.80		

注释 10、无形资产

类 别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原价合计	1,802,074,476.50	116,440,964.34	169,415.73	1,918,346,025.11
其中:土地使用权	1,795,881,697.42	115,901,849.50	156,923.73	1,911,626,623.19
办公软件	6,192,779.08	539,114.84	12,492.00	6,719,401.92
二、累计摊销合计	86,218,628.92	46,790,970.80	68,199.92	132,941,399.80
其中:土地使用权	83,368,724.45	45,696,624.65	55,707.92	129,009,641.18
办公软件	2,849,904.47	1,094,346.15	12,492.00	3,931,758.62
三、账面价值合计	1,715,855,847.58	69,649,993.54	101,215.81	1,785,404,625.31

其中：土地使用权	1,712,512,972.97	70,205,224.85	101,215.81	1,782,616,982.01
办公软件	3,342,874.61	-555,231.31		2,787,643.30

1、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不高于可收回金额，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抵押情况，详见“注释 15、短期借款”、“注释 24、长期借款”。

注释 11、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减值准备
银座集团德州商城有限公司	32,368,067.08			32,368,067.08	
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	270,944,223.78			270,944,223.78	
合计	303,312,290.86			303,312,290.86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要求，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分别进行了减值测试。2011 年 12 月 31 日银座集团德州商城有限公司及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整体资产可回收金额均大于可辨认净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商誉(包括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商誉价值)之和。故公司认为银座集团德州商城有限公司及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的商誉不存在减值情况。

注释 12、长期待摊费用

类别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年末数
转让租赁补偿金	17,196,131.06		1,910,681.28		15,285,449.78
道路冠名费	720,000.20		15,999.96		704,000.24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281,311,416.08	121,327,940.10	96,321,082.32		306,318,273.86
东营东城银座广场项目	24,907,082.20		927,524.90		23,979,557.30
合计	324,134,629.54	121,327,940.10	99,175,288.46		346,287,281.18

1、转让租赁补偿金系本公司受让济南银座购物广场有限公司零售业务时，向其支付的泉城广场地下商业建筑转让租赁补偿款。

2、道路冠名费为本公司与济南市历城区西营镇人民政府就由西营镇通往银座

天池旅游渡假项目路段冠名“银座天池路”，并拥有道路两侧的广告宣传经营权而支付的费用，期限自 2006 年元月 1 日至 2056 年元月 1 日。

3、东营东城银座广场项目主要为公益设施。根据东国用（2005）字第 416 号国有土地使用证的规定：规划确定的集中连片建设公益设施用地由受让人须按规划要求投资建设体育场、文化广场及绿地等公益设施，并负责日常管理及维护，免费对市民进行开放；受让人应按规划要求投资建设不少于 10000 平方米（其中受让人投资建设总投资额的 20%）的中档装修的老年活动中心和青少年活动中心，与受让人的首期工程同步竣工，并无偿交给市政府。

注释 13、递延所得税资产

（一）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应收款项	6,422,966.36	5,707,620.05
存货	83,540.85	71,854.29
长期股权投资	2,329,415.32	2,329,415.32
固定资产	1,049,602.28	830,983.49
开办费	6,008,775.82	11,072,247.86
应付利息	2,418,079.67	1,583,992.25
应付职工薪酬	11,843,190.29	10,856,265.29
其他应付款	26,853,441.59	23,623,925.61
可弥补亏损	112,532,942.43	60,327,686.54
合 计	169,541,954.61	116,403,990.70

（二）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93,400.37	425,379.34
可抵扣亏损	16,613,640.01	13,563,679.07
合计	17,407,040.38	13,989,058.41

（三）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2011 年		8,275,696.23
2012 年	6,851,300.99	6,851,300.99
2013 年	2,923,123.91	2,923,123.91

2014 年	6,203,145.35	6,203,145.35
2015 年	14,669,324.87	30,001,449.80
2016 年	20,423,987.16	
合计	51,070,882.28	54,254,716.28

(四)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1、应纳税差异项目		
2、可抵扣差异项目		
应收款项	25,691,865.44	22,830,480.22
存货	334,163.40	287,417.16
长期股权投资	9,317,661.28	9,317,661.27
固定资产	4,198,409.12	3,323,933.94
开办费	24,035,103.28	44,288,991.42
应付利息	9,672,318.68	6,335,969.01
应付职工薪酬	47,372,761.16	43,425,061.15
其他应付款	107,413,766.36	94,495,702.45
可弥补亏损	450,131,769.72	241,310,746.16
合 计	678,167,818.44	465,615,962.78

注释 14、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23,085,609.62	3,871,181.21		20,578.56	26,936,212.27
存货跌价准备	339,834.83			5,671.44	334,163.39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750,000.00				750,000.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393,089.83			1,365,524.83	27,565.00
合 计	25,568,534.28	3,871,181.21		1,391,774.83	28,047,940.66

注释 15、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数	年初数
抵押借款	298,000,000.00	288,000,000.00
保证借款	1,560,000,000.00	1,185,000,000.00
信用借款		230,000,000.00

委托贷款		300,000,000.00
合计	1,858,000,000.00	2,003,000,000.00

1、抵押借款中 20,000.00 万元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沂兰山支行取得的借款，并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为 2009 年兰山中银高额抵字第 003-001 号、第 003-002 号、第 003-003 号、第 003-004 号、第 003-005 号、第 003-006 号、第 003-007 号、第 003-008 号、第 003-009 号、第 003-010 号。抵押物为房屋，上述房屋评估价值为 40,410.08 万元，账面净值为 10,913.38 万元，该房屋所占土地面积为 8,151.38 平方米。

抵押借款中 3,000.00 万元借款系本公司子公司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从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朝阳路支行取得的借款，已签订的借款合同编号为：0154111101R2900。抵押合同编号为 0154111101R2900—201。其中房屋建筑面积为 6722.24 平方米，评估价值 13529.72 万元，建筑物所分割占用土地面积 875.89 平方米，评估价值 758.35 万元。抵押贷款金额为 3000 万元。

抵押借款中 6,800.00 万元系本公司的子公司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从中行淄博分行的贷款。根据 2011 年 6 月 16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签订的 2011 年淄中业高抵字第 044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本公司将主营业楼一、二层（张店区字第 01-1039996 及 01-1039997 号房产证、淄国用（2007）第 A11918 及 A11919 号土地证）抵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抵押价值 6,800.00 万元，抵押期限 2011 年 6 月 16 日至 2014 年 6 月 16 日。

2、保证借款中，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1,000.00 万元的保证借款，由本公司提供担保；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保证借款 2,000.00 万元，由本公司担保；本公司之子公司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保证借款 4,000.00 万元，由本公司担保；本公司 139,000.00 万元保证借款，由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3、委托贷款详见“六、（三）关联方交易”。

注释 16、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年末余额 2,191,013,477.12 元，年初余额 864,817,076.00 元。

2、应付账款年末较年初增长 153.35%，主要原因系本公司之孙公司银座置业应付开发成本款增加，以及本期增加购货、开设分店所致。

3、应付账款年末余额中，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详见“六、（三）8、关联往来”。

4、应付账款年末余额中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注释 17、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年末余额 949,347,201.77 元，年初余额 350,253,566.16 元。

2、年末较年初增加 171.05%，主要原因是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预收房款所致。

3、年末余额中，无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欠款。

4、年末余额中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注释 18、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支付	年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18,189,254.89	424,937,144.35	430,023,048.08	13,103,351.16
职工福利		16,117,561.20	16,117,561.20	
社会保险费	2,455,475.05	79,373,337.53	80,917,145.17	911,667.41
其中：养老保险	1,741,856.41	51,578,503.15	52,816,316.00	504,043.56
失业保险	174,912.45	5,280,622.58	5,293,876.28	161,658.75
生育保险	109,208.33	4,249,093.44	4,319,218.24	39,083.53
工伤保险	30,643.59	1,022,862.16	1,004,750.37	48,755.38
医疗保险	398,854.27	17,242,256.20	17,482,984.28	158,126.19
住房公积金	259,791.79	21,657,091.88	21,745,724.60	171,159.07
工会及职工教育经费	21,905,741.90	24,127,349.70	12,872,601.40	33,160,490.20
辞退福利	1,826,615.87	178,622.87	194,979.22	1,810,259.52
合 计	44,636,879.50	566,391,107.53	561,871,059.67	49,156,927.36

注释 19、应交税费

项 目	税率	年末数	年初数
增值税	见三、税项	29,280,670.00	18,580,446.78
消费税	见三、税项	2,566,070.08	2,181,447.40
营业税	见三、税项	-44,024,301.53	-13,461,491.61

企业所得税	见三、税项	36,506,706.08	33,773,468.22
个人所得税	见三、税项	531,839.19	2,209,072.92
城建税	见三、税项	-264,092.64	1,023,391.41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	见三、税项	153,060.47	861,524.57
土地使用税	见三、税项	1,023,148.55	1,136,899.57
房产税	见三、税项	8,445,167.97	6,168,964.76
印花税	见三、税项	483,787.01	529,622.89
契税	见三、税项	1,620,000.00	1,620,000.00
代扣代缴税金等	见三、税项	1,528,324.42	2,543,763.55
土地增值税	见三、税项	-19,347,878.20	-3,066,282.75
水利建设基金		98,676.39	
合 计		18,601,177.79	54,100,827.71

1、应交税费年末账面余额较年初账面余额减少 65.62%，主要系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预缴税金所致。

2、营业税、土地增值税年末余额为负数，主要系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本年预售商品房，预交相关税金所致。

注释 20、应付利息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640,209.69	4,564,347.51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4,466,556.86	1,771,621.50
合 计	8,106,766.55	6,335,969.01

注释 21、应付股利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超过一年未支付原因
国有股股利	1,380,000.00	1,380,000.00	尚未领取
高密化纤厂	40,800.00	40,800.00	尚未领取
景芝酒厂	13,600.00	13,600.00	尚未领取
真空泵厂	13,600.00	13,600.00	尚未领取
曲阜酒厂	13,600.00	13,600.00	尚未领取
淄博毛毯厂	15,280.00	15,280.00	尚未领取

山东世界贸易中心	289,197.72	168,698.67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1,031,971.57	1,031,971.57	尚未领取
江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50,000.0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68,720.00	302,720.00	尚未领取
广东嘉兴彩印	11,220.80	11,220.80	尚未领取
天海贸易公司	22,123.20	18,163.20	尚未领取
山东省商业集团总公司	2,814,861.75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1,084,491.40		
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 其他股东	32,932,600.00	33,232,000.00	尚未领取
合 计	40,032,066.44	36,591,654.24	

注释 22、其他应付款

- 1、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 1,653,059,777.59 元，年初余额 1,268,632,185.55 元。
- 2、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比年初增加 30.30% ，主要是应付往来款增加所致。
- 3、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中，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详见“六、（三）8、关联往来”。
- 4、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列示如下：

单 位 名 称	金 额	性质或内容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724,089,415.50	资金往来
山东飞洋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44,126,597.25	工程款
山东三箭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7,600,000.00	工程款
浙江省长城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6,273,034.56	工程款
泰安金德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24,562,305.00	租赁费
天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往来款
山东中润置业有限公司	9,270,826.66	工程款
山东海威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8,539,024.44	工程款
山东展鸿华商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7,031,006.89	工程款
山东友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6,452,004.16	租赁费
泰安中奥投资有限公司	6,176,540.87	租赁费
济南绿地泉景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5,520,934.91	租赁费
青州市宏源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5,434,156.45	工程款

扬州金马水电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5,270,348.14	设备款
济南和顺制冷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5,204,037.53	工程款
小 计	925,550,232.36	

注释 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借款类别	年末数	年初数
信用借款	12,000,000.00	
抵押借款	73,213,500.00	40,000,000.00
质押借款	46,000,000.00	
保证借款	65,000,000.00	
合计	196,213,500.00	40,000,000.00

2、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	年末数	年初数
招行青岛分行 云霄路分理处	2010.6.22	2012.6.21	5.40	65,000,000.00	
工行济南市 泺源支行	2010.03.01	2012.04.27	5.76	58,000,000.00	
工行德州解放 北路支行	2010.09.01	2012.12.01	5.76	23,213,500.00	
中国银行菏泽 分行	2009.07.24	2012.07.23	5.40	50,000,000.00	40,000,000.00

上述抵押借款，为菏泽店通过房产抵押获得。质押借款为本公司通过股权质押从工行济南泺源支行获得。详见“注释 24、长期借款”

注释 24、长期借款

(一)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数	年初数
抵押借款	783,269,625.00	516,000,000.00
省级信贷调控资金借款	320,000,000.00	320,000,000.00
保证借款	40,000,000.00	65,000,000.00
质押借款	138,000,000.00	230,000,000.00

信用借款	39,000,000.00	
合计	1,320,269,625.00	1,131,000,000.00

(二)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年末数	年初数
工行济南泺源支行	2010.03.01	2014.01.08-2014.02.27	人民币	5.76	366,000,000.00	366,000,000.00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9.04.30	2014.10-2017.04.28	人民币	5.436	260,000,000.00	260,000,000.00
工行济南泺源支行	2010.07.21	2015.07.06	人民币	5.76	184,000,000.00	23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济南和平支行	2011.01.07	2013.07.11	人民币	5.85	100,000,000.00	
威海市商业银行	2011.01.26	2014.01-2014.05.26	人民币	6.435	120,000,000.00	

1、抵押借款：本公司之孙公司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通过土地使用权抵押获得长期借款用于振兴街地块开发项目建设，合同编号为 2010 年泺源商房开字第 001 号，合同金额 36,600 万元。签订两份最高额抵押合同，第一份合同最高债权额 12,000.00 万元，抵押物为土地证编号槐荫国用（2009）第 0300012 号土地使用权，评估价值 18,806.93 万元；第二份合同最高债权额 29,000.00 万元，抵押物为土地证编号槐荫国用（2009）第 0300011 号土地使用权，评估价值 45,622.67 万元。

本公司之孙公司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通过抵押土地证编号为 031104069 的土地使用权，从中国农业银行济南和平支行取得长期借款 10,000.00 万元，分 4 次发放，分 2 期还款，第一期还款 1,000.00 万元为 2013 年 6 月；第二期还款 9,000.00 万元为 2013 年 7 月。

本公司之孙公司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通过在建工程抵押获得长期借款用于振兴街地块开发项目建设，合同编号为 2011 年泺源商房开字第 001 号，合同金额 8,900.00 万元。签订一份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最高债权额 38,000.00 万元，抵押物为振兴街项目商业部分在建工程，建筑面积 114707.54 平方米，评估价值 59,017.03 万元。借款期限为 3 年，借款利率为提款日基准利率上浮 20%。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已经提取借款 8,450.00 万元。

本公司之分公司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菏泽银座商城通过房产抵押获得的中长期借款，合同编号为 2009 年荷中银司贷字 YZ001 号，合同金额为 10,000.00

万元，分 2 次发放，分 3 期还款。第一、二期还款分别在 2010 年 7 月、2011 年 7 月还款 1,000.00 万元、4,000.00 万元，第三期还款 5,000.00 万元，还款期为 2012 年 7 月已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签订两份最高额抵押合同，第一份合同最高债权额 5,000.00 万元，抵押物为营业楼二至四层，评估价值 9,440.00 万元，抵押物清单编号：2009 年荷中银司抵字 YZ001 号；第二份合同最高债权额 5,000.00 万元，抵押物为营业楼中一层，评估价值 5,797.31 万元，面积 10,491.40 平方米，营业楼所在土地，评估价值为 2,062.69 万元，面积 18,416.90 平方米，抵押物清单编号：2009 年荷中银司抵字 YZ002 号。

本公司通过抵押银座集团德州商城有限公司土地及在建工程获得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 2010 年解北项字第 009 号，借款期限为 5 年。签订一份抵押合同，抵押物为土地证编号德国用（2002）字第 0211 号土地使用权，评估价值 15,074.48 万元，抵押物清单编号：2010 年解北项抵字第 009 号。质押合同金额 10,000.00 万元，分五次分别于 2010 年 9 月 1 日、2010 年 9 月 9 日、2010 年 9 月 10 日、2010 年 10 月 26 日和 2010 年 10 月 26 日提取借款 2,000.00 万元、3,427.00 万元、1,000.00 万元、2,000.00 万元和 1,573.00 万元。公司从 2011 年 11 月份开始偿还第一笔 2,000.00 万元和第二笔 3,427.00 万元的贷款，每季度一次，每次支付 13,567,500.00 元；从 2011 年 12 月份开始偿还第三笔 1,000.00 万元的贷款，每季度一次，每次支付 625,000.00 元；从 2012 年 4 月份将开始偿还第四笔 2,000.00 万元和第五笔 1,573.00 万元的贷款，每季度一次，每次支付 2,382,000.00 元。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经偿还 4,016,875.00 元，划分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213,500.00 元，长期借款中借款金额为 72,769,625.00 元。

2011 年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从威海市商业银行取得借款 1.2 亿元，分别签订“2011 年威商银借字第 80001669 号、第 80001707 号、第 80001733 号《担保借款合同（固定资产贷款）》，分三次放贷完成，并签订“2010 年威商银最高额抵字第 80000090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及 2011 年威商银最高额保字第 80000093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抵押的两宗土地为：“威环国用（2009 出）第 061 号，使用权面积 3983 平方米；威环国用（2009 出）第 062 号，使用权面积 13797 平方米，两宗土地使用权共抵押作价 8000 万元，同时本公司对该笔贷款提供全额保证。该笔借款 8000 万元列入抵押借款，4000 万元列入保证借款。

抵押借款中 8,000.00 万元系本公司之子公司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取得的借款，已签订的借款合同编号为：兴银（石）贷字第 110112 号。抵押合同编号为兴银（石）抵字第 110112-1 号。其中房屋建筑面积为 35530.08 平方米，评估价值 33770.23 万元，建筑物所分割占用土地面积 4603.44 平方米，评估价值 3691.12 万元。抵押贷款金额为 8000 万元。

2、省级信贷调控资金借款：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山东省扩大内需重点建设项目调控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借给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长期借款 62,000.00 万元，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平台公司，从银行融资后直接提供转贷给借款人，再由借款人用于项目投资（鲁发改投资[2009]336 号文件、鲁金办[2009]14 号）。

本公司之孙公司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4 月 30 日从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一次取得长期借款 26,000.00 万元，于 2014 年 10 月 28 日、2015 年 4 月 28 日、2015 年 10 月 28 日、2016 年 4 月 28 日、2016 年 10 月 28 日、2017 年 4 月 28 日分六次还款，前两次每次还款 5,000.00 万元，后四次每次还款 4,000.00 万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银座集团德州商城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4 月 30 日从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一次取得长期借款 6,000.00 万元，于 2014 年 10 月 28 日、2015 年 4 月 28 日、2015 年 10 月 28 日、2016 年 4 月 28 日、2016 年 10 月 28 日、2017 年 4 月 28 日分六次还款，每次还款 1,000.00 万元。

3、保证借款：长期借款中的保证借款 6,500.00 万元是本公司于 2010 年 6 月 22 日向招商银行青岛分行的借款，期限两年，该借款由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已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中的保证借款 4,000.00 万元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从威海市商业银行取得的借款，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4、质押借款：长期借款中的质押借款是本公司通过股权质押从工行济南泺源支行获得的长期借款，用于置换并购股权交易中先期支付的部分款项，并购借款合同编号为 2010 年泺源并字第 001 号。并签订最高额质押合同，编号为 2010 年泺源高质第 004 号，质押物为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 55.14% 的股权，评估价值 7,995.30 万元。质押合同金额 23,000.00 万元，公司从 2011 年 1 月份开始偿还贷款，每半年一次，每次支付 2300 万元。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已经偿还 4,600 万元，一年内需要偿还的 4,600 万元已划分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中借款金额为 13,800 万元。

注释 25、股本

项 目	年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				年末数
		发行新股	转送股	其他	小计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5,241,460.00			-29,742,451.00	-29,742,451.00	25,499,009.00
其中：国家拥有股份						
国有法人持股	43,842,260.00			-19,742,451.00	-19,742,451.00	24,099,809.00
其他股东持股	11,399,2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399,20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33,684,423.00			29,742,451.00	29,742,451.00	263,426,874.00
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233,684,423.00			29,742,451.00	29,742,451.00	263,426,874.00
三、股份总数	288,925,883.00					288,925,883.00

2010 年 2 月 10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普通股 53,842,260 股，发行完毕后，公司总股本从 235,083,623 股增加到 288,925,883 股。本次股本增加业经山东天恒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鲁天恒信验报字[2010]12001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25,000,000 股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占总股本的 8.65%）质押给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质押登记日：2011 年 5 月 26 日，股权质押期限为五年。

注释 26、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股本溢价	1,138,592,159.25			1,138,592,159.25
其他资本公积	58,031,239.58			58,031,239.58
合 计	1,196,623,398.83			1,196,623,398.83

注释 27、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58,092,561.27	2,623,285.08		60,715,846.35

注释 28、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02,169,497.37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602,169,497.3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5,664,924.9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623,285.0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4,446,294.15	每股 0.05 元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700,764,843.12	

经2011年4月8日召开的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总股本288,925,88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扣税后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5元，共计派发股利14,446,294.15元。

注释 29、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一）营业收入及成本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0,514,512,985.72	8,466,969,905.29
其他业务收入	392,944,144.83	327,707,222.89
合 计	10,907,457,130.55	8,794,677,128.18
主营业务成本	8,978,987,958.77	7,192,524,900.21
其他业务成本	5,346,734.32	2,636,516.43
合 计	8,984,334,693.09	7,195,161,416.64

（二）各地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和主营业务利润

地区名称	2011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
济南市	2,073,429,170.33	1,726,257,217.98	347,171,952.35
淄博市	1,701,179,194.24	1,451,721,408.21	249,457,786.03
潍坊市	547,943,202.19	492,889,067.68	55,054,134.51
菏泽市	522,338,076.08	440,040,916.43	82,297,159.65
泰安市	1,286,702,097.72	1,096,595,763.68	190,106,334.04
东营市	1,373,258,912.35	1,178,274,770.71	194,984,141.64
临沂市	655,349,684.10	550,368,080.31	104,981,603.79
滨州市	999,762,224.98	877,054,859.40	122,707,365.58
莱芜市	421,386,136.30	365,133,927.43	56,252,208.87
德州市	293,451,308.58	259,056,746.65	34,394,561.93
石家庄市	639,712,978.85	541,595,200.29	98,117,778.56
合计	10,514,512,985.72	8,978,987,958.77	1,535,525,026.95
地区名称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
济南市	1,670,830,741.07	1,388,228,536.84	282,602,204.23
淄博市	1,330,489,212.71	1,131,454,045.66	199,035,167.05
潍坊市	326,383,412.77	293,052,178.45	33,331,234.32
菏泽市	400,449,290.90	339,544,908.88	60,904,382.02
泰安市	1,104,252,613.18	942,293,372.30	161,959,240.88
东营市	1,030,446,372.10	881,374,772.23	149,071,599.87
临沂市	544,354,759.81	456,413,920.38	87,940,839.43
滨州市	789,489,397.73	695,157,596.46	94,331,801.27
莱芜市	355,421,510.24	310,025,571.36	45,395,938.88
德州市	148,613,462.57	131,793,441.03	16,820,021.54
石家庄市	766,239,132.21	623,186,556.62	143,052,575.59
合计	8,466,969,905.29	7,192,524,900.21	1,274,445,005.08

1、主营业务收入本年比上年增长24.26%，主营业务成本同比增长24.84%，主要是由于新增门店及业务扩张所致。

2、本公司属于零售企业，统计前五名销售客户及其比例无实际意义。

注释 30、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计缴标准
消费税	28,622,838.02	17,866,065.11	5%
营业税	18,658,417.71	17,287,761.01	5%
城建税	20,910,524.65	16,153,255.11	5%、7%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	15,112,317.80	9,651,036.03	3%和 1%、2%
水利建设基金	1,363,673.76		
合 计	84,667,771.94	60,958,117.26	

营业税金及附加本年比上年增长41.63%，主要原因是销售额增长所致。

注释 31、销售费用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办公费	9,932,361.78	13,012,510.20
保险费	13,890,912.47	5,758,838.23
低值易耗品摊销	4,294,897.53	10,275,637.58
广告宣传费	78,134,006.29	53,049,887.08
劳动保护费	2,884,238.88	2,865,495.57
运杂费	2,364,486.11	2,699,312.42
水、电费	162,119,891.46	139,839,165.71
物业费	41,960,238.10	29,878,697.6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5,337,951.55	67,753,677.43
折旧费	157,754,179.61	124,538,290.52
职工薪酬	335,670,440.52	272,859,459.95
租赁费	194,395,706.57	160,486,479.42
包装印刷费	7,420,569.79	7,663,081.92
差旅费	13,674,220.00	12,363,568.26
保洁保安费	41,211,879.94	28,685,942.84
装修改造费	9,899,493.53	9,894,438.54
其他	11,735,249.05	28,631,021.79
合计	1,182,680,723.18	970,255,505.09

销售费用本年发生额为 1,182,680,723.18 元，上年为 970,255,505.09 元，增长 21.89%，主要是由于新增门店及业务扩张所致。

注释 32、管理费用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办公费	29,429,037.19	19,331,431.60
费用性税金	27,188,040.11	26,168,411.04
开办费	52,607,477.06	35,068,287.81
差旅费	7,030,628.59	2,654,141.97
广告宣传费	838,902.35	730,000.00
装修改造费	187,687.75	447,796.24
物管费	3,088,304.62	628,037.5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837,336.91	3,175,293.73
折旧费	14,683,361.90	13,728,503.51
职工薪酬	132,005,662.20	84,430,047.16
中介机构费	4,657,475.74	4,686,129.68
租赁费	9,676,800.73	6,629,367.05
无形资产摊销	46,790,970.80	36,456,959.18
其他	11,005,173.52	6,719,812.72
合计	343,026,859.47	240,854,219.28

管理费用本年发生额为 343,026,859.47 元，上年 240,854,219.28 元，增长 42.42%，主要是由于新增门店及业务扩张所致。

注释 33、财务费用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利息支出	140,668,201.53	125,949,775.33
减：利息收入	4,978,106.43	5,953,971.16
手续费	32,243,726.12	22,126,317.62
合 计	167,933,821.22	142,122,121.79

财务费用本年比上年增长 18.16%，主要是由借款增加所致。

注释 34、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坏账准备	3,871,181.21	6,907,891.63

注释 35、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504.69	567,889.01	7,504.6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504.69	567,889.01	7,504.69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政府补助	25,274,063.16	14,378,334.75	25,274,063.16
罚款	2,418,727.98	1,948,520.93	2,418,727.98
其他	5,819,512.47	2,522,266.76	5,819,512.47
合 计	33,519,808.30	19,417,011.45	33,519,808.30

1、本年比上年增长 72.63%，主要是政府补助项目增加所致。

2、政府补助主要内容如下：

种 类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财政扶持资金	25,274,063.16	14,378,334.75

注释 36、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692,622.00	178,567.01	4,692,622.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594,806.19	178,567.01	4,594,806.19
公益性捐赠支出	1,151,856.76		1,151,856.76
其他	3,761,087.02	11,733,387.07	3,761,087.02
合 计	9,605,565.78	11,911,954.08	9,605,565.78

注释 37、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	---------	---------

本期所得税费用	112,094,464.31	94,645,101.99
递延所得税费用	-53,137,963.91	-30,866,088.57
合 计	58,956,500.40	63,779,013.42

注释 38、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项 目	序号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115,664,924.98	110,920,995.2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	22,555,126.84	31,372,116.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93,109,798.14	79,548,878.8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4	288,925,883.00	283,968,807.83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非经常性每股收益)	5	288,925,883.00	279,952,173.00
基本每股收益	6=1/4	0.4003	0.39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	7=3/4	0.3223	0.2842

注：2010 年度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 $235,083,623.00 + 24,099,809 + 29,742,451 \times 10/12 = 283,968,807.8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增加股本 24,099,809 股）

2010 年度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非经常性每股收益)
 $=235,083,623.00+24,099,809*10/12+29,742,451*10/12=279,952,173.00$

2011 年度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非经常性每股收益)
 $=288,925,883.00$

2、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2011 年度、2010 年度，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注释 39、现金流量表附注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收到的往来款	355,663,469.93	164,732,279.60
收到的利息收入	4,978,106.43	5,953,971.16
财政补贴收入	25,274,063.16	14,378,334.75
收到的罚款等收入	8,238,240.45	4,470,787.69
合 计	394,153,879.97	189,535,373.20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销售及管理费用	654,947,503.34	581,999,081.85
财务费用	32,243,726.12	22,126,317.62
支付的往来款	67,524,073.06	143,101,302.08
其他	4,912,943.78	11,733,387.07
合 计	759,628,246.30	758,960,088.62

3、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4,374.93 元，系本年度支付的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发行费用。

注释 4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5,899,822.56	122,143,900.44
加：资产减值准备	3,871,181.21	6,907,891.6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4,817,166.50	138,508,747.01
无形资产摊销	46,790,970.80	36,456,959.1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9,175,288.46	70,928,971.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85,117.31	-389,322.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0,668,201.53	125,949,775.3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137,963.91	-30,866,088.5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24,130,453.74	-797,102,828.4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998,582.68	-81,947,738.8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43,966,223.72	406,545,277.58
其他		-8,05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4,606,971.76	-10,914,455.60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32,594,398.17	811,814,688.3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11,814,688.34	911,937,814.6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779,709.83	-100,123,126.32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一、现金	832,594,398.17	811,814,688.34
其中：库存现金	31,688,489.55	26,407,910.7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98,318,181.60	782,875,396.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587,727.02	2,531,381.21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2,594,398.17	811,814,688.34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关联方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2、本公司的母公司

企业名称	法定 代表 人	注册地	经济性质	主营业务	组织机构 代码	与本企 业关系
山东省商业 集团有限公 司	季细 绮	济南市山 师东路4号	国有控股	国内商业及工业生产资料(不含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专营专控 商品)；房地产开发；许可范围 内的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及建筑 设计(以上经营仅限分支机构)； 商业人才培养及技术咨询；许可 范围内的商品进出口业务；中外 合资、合作生产经营	16305564-7	控股股 东

3、本公司的主要子公司

企业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	经济性质	主营业务	组织机构代码	与本企业关系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张文生	泰安市东岳大街 81 号	有限责任公司	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商品销售	72620928-4	子公司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张文生	东营市东营区济南路 296 号	有限责任公司	日用百货、纺织品、五金交电等商品销售	74242766-0	子公司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张文生	临沂市兰山区红旗路 11 号	有限责任公司	日用百货、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商品销售	76972015-4	子公司
青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张文生	青州市尧王山东路 88 号	有限责任公司	日用百货、针纺织品、五金交电等	77970643-6	子公司
山东银座商贸有限公司	张文生	济南市历下区泺源大街 22 号	有限责任公司	日用百货、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商品销售	75637392-3	子公司
济南银座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肖昂	市中区石棚街 12 号	有限责任公司	物业服务、保洁服务	76001460-8	子公司
新泰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刘希举	新泰市新华街 9 号	有限责任公司	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商品销售	79246149-6	子公司之子公司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张文生	滨州市黄河四路 539 号	有限责任公司	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商品销售	74566234-0	子公司
青岛乾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张文生	青岛市市南区东海中路 6 号	有限责任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	74038450-5	子公司
银座集团德州商城有限公司	张文生	德州市解放北路 76 号	有限责任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纺织品、服装、日用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五金交电、家电及电子产品、首饰加工及零售等	74095742-2	子公司
山东银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张文生	济南市历下区泺源大街 22 号	有限责任公司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五金交电、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的销售	67318188-9	子公司

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	张文生	济南市槐荫区经七纬十二路376号	有限责任公司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五金交电、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等的销售；房地产开发、经营	67450518-7	子公司之子公司
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	张文生	威海市解放路1号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销售日用百货、水产品、农产品、纺织品、化妆品、钟表眼镜、黄金珠宝、工艺品、通讯器材（不含发射装置）、照相器材、摄像器材、服装鞋帽、户外用品、文体用品、箱包皮具、饰品、床品家居、家具、家用电器、办公设备、电子设备（不含专控）、五金交电；彩扩、电脑成像、场地租赁。	68323886-9	子公司
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	张文生	石家庄市中山西路83号	有限责任公司	零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卷烟零售；东方城市广场的开发和物业管理等	60100723-2	子公司
银隆商业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张文生	上海市卢湾区淮海中路381号中环广场18楼1801室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商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市场营销策划	69422591-6	子公司之子公司
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	张文生	淄博市张店区柳泉路128号	有限责任公司	日用百货、服装鞋帽、五金交电等	74098898-2	子公司
青岛银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张文生	青岛市李沧区	有限责任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批发零售	55397567-6	子公司

		金口路 15 号			
--	--	----------	--	--	--

4、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4,329,003.00			14,329,003.00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221,245,000.00			221,245,000.00
青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山东银座商贸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济南银座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新泰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34,600,000.00			134,600,000.00
山东银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700,305,426.00			700,305,426.00
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	650,000,000.00	20,467,033.07		670,467,033.07
银座集团德州商城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青岛乾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	145,000,000.00			145,000,000.00
银隆商业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青岛银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5、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金额	持股比例 (%)			金额	持股比例 (%)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56,297,235.00	19.49			56,297,235.00	19.49
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100.00			50,000,000.00	100.00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43,290,003.00	100.00			143,290,003.00	100.00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60,000,000.00	100.00			60,000,000.00	100.00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220,245,000.00	99.55			220,245,000.00	99.55
山东银座商贸有限公司	850,000.00	85.00			850,000.00	85.00
青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7,500,000.00	97.22			17,500,000.00	97.22
济南银座物业服务公司	450,000.00	90.00			450,000.00	90.00
新泰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500,000.00	10.00			500,000.00	10.00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34,600,000.00	100.00			134,600,000.00	100.00
山东银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700,305,426.00	100.00			700,305,426.00	100.00
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	650,000,000.00	100.00	20,467,033.07		670,467,033.07	100.00
银座集团德州商城有限公司	27,000,000.00	90.00			27,000,000.00	90.00
青岛乾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400,000.00	54.00			5,400,000.00	54.00
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	79,200,000.00	99.00			79,200,000.00	99.00
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	79,958,500.00	55.14			79,958,500.00	55.14
银隆商业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3,500,000.00	70.00			3,500,000.00	70.00
青岛银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0	100.00

6、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情况

企业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与本企业的关系
山东世界贸易中心	16306978-2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受托管理
山东银座配送有限公司	78079726-7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26718035-4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济南银座北园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74099809-9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山东银座服饰有限公司	72544271-1	山东世界贸易中心控股子公司
莱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	78077037-1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山东省银座实业有限公司	26712049-0	同受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山东银座地产有限公司	75086905-5	同受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山东银福珠宝金行有限公司	79260769-4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之参股公司

泰安锦玉斋食品有限公司	78347023-5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泰安银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7100112-4	同受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山东银座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68593341-9	山东银座配送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山东银座家居有限公司	74898435-3	山东世界贸易中心控股子公司
临沂居易置业有限公司	67319109-1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济南银座佳悦酒店有限公司	58222681-8	同受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山东鲁商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55672779-0	同受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二）定价政策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1）实行国家固定价格的，以有权机关最近发布的价格为准；
- （2）实行国家定价范围内浮动价格的，以有权机关最近发布的浮动价格的中间价为准；
- （3）实行市场价格的，按照货物销售地或服务提供地的平均价格为准；
- （4）若无可比市场价格的，则以合理成本费用加上合理利润后构成的价格为准。

（三）关联方交易

1、采购商品

单位名称	本年		上年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山东银座配送有限公司	949,860,483.57	9.41	672,557,496.46	8.64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90,020,636.69	0.89	65,101,880.39	0.84
泰安锦玉斋食品有限公司	37,433,716.92	0.37	30,236,455.62	0.39
山东银福珠宝金行有限公司	97,668,577.02	0.97	60,031,022.94	0.77
山东银座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563,893,196.75	5.59	330,150,881.46	4.24
山东银座服饰有限公司	2,369,644.91	0.02	1,032,198.25	0.01
山东银座家居有限公司	1,426,659.43	0.01	404746.21	0.01
山东鲁商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606,818.00			
合计	1,743,279,733.29	17.26	1,159,514,681.33	14.9

2、设备采购

2011 年本公司及子公司与山东省银座实业有限公司签订的设备采购金额

5,926.50 万元， 2011 年累计采购设备设施金额为 44,195,348.00 元。

3、租赁

(1) 莱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芜置业”）系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2007 年 5 月 28 日，本公司与莱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租赁其位于莱芜市莱城区鲁中大街以南、文化路以东的房产用于商业经营，建筑面积 46,000 平方米，租赁期限 20 年。2011 年租赁费发生金额 1238 万元。

(2) 公司向莱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租赁其在莱芜市莱城区文化南路 008 号投资建造的莱芜银座城市广场项目东侧自营商铺 1-3 层用于商业经营，租赁面积为 4913.71 平方米（该面积为物业竣工后的实测面积），租赁期限 18 年（自 2009 年 8 月 10 日至 2027 年 8 月 9 日），租金总额如下：租金 1212.23 万元；设备租赁费 362.73 万元；物业服务费 1115.29 万元。2011 年租赁费发生金额 149.46 万元。

(3) 公司全资孙公司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与公司关联方山东银座地产有限公司签署商品房租租赁合同，租赁其拥有的济南市银座晶都国际广场第 24 层及 25 层部分用作办公场所，租期 3 年，自 2009 年 3 月 1 日至 2012 年 2 月 29 日，年租金 71.65 万元。2011 年租赁费发生金额 71.65 万元。

(4)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向泰安银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租赁其在泰安市东岳大街 77 号投资兴建的泰安银座城市广场用于扩建项目商业经营，计租的总建筑面积约为 37,974.42 平方米（该面积为泰安市房管局测绘部门最终实测面积），租赁期限为 1 年（自 2009 年 12 月 28 日至 2010 年 12 月 27 日），年租金为 1,469.23 万元。租赁到期后，又续租 1 年上述物业，年租金不变。2011 年租赁费发生金额 1,469.23 万元。

(5) 公司全资孙公司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与公司关联方济南银座佳悦酒店有限公司签署租赁合同，将其位于振兴街的金玺大厦租赁给济南银座佳悦酒店有限公司用作营业场所，租期 1 年。自 2011 年 7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按年租金 900 万元计算，共计租金 300 万元（扣除免租金期两个月），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按年租金 1,000 万计算，共计租金 500 万元。2011 年

应计租赁费 300 万元，截至报表日，2011 年度租赁费已收回。

4、专业顾问服务

2010 年 9 月 6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银隆商业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与临沂居易置业有限公司签订《管理服务协议》，为临沂居易置业有限公司提供专业顾问服务、招商及品牌调整服务，服务期自 2010 年 6 月 1 日至临沂居易置业有限公司项目完工开业，服务费每月 25 万元。2011 年应收服务费 300 万元，已收回 300 万元。

5、关联方转贷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平台公司，从银行融资后直接提供转贷给本公司之全资孙公司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 26,000.00 万元、本公司之子公司银座集团德州商城有限公司 6,000.00 万元。详见“五、注释 24、长期借款”。

6、委托贷款

根据公司 2010 年 10 月 28 日与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泺源支行共同签订的《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委托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泺源支行向公司贷款 30,000.00 万元。贷款年利率为 5.10%，期限为 2010 年 10 月 28 日至 2011 年 4 月 27 日。后经三方协商一致，于 2011 年 4 月 27 日签署委托贷款展期协议。展期金额为 30,000.00 万元，贷款年利率为 5.85%，展期期限为 2011 年 4 月 27 日至 2011 年 7 月 27 日。截止本报告披露日，该项贷款已经偿还完毕。

7、关联方担保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关联方提供担保明细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是否履行完毕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0 年 6 月 4 日~2011 年 6 月 3 日	是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0 年 1 月 12 日~2011 年 1 月 11 日	是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0 年 1 月 15 日~2011 年 1 月 14 日	是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0年11月4日~2011年11月3日	是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0年7月20日~2011年7月19日	是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0年11月4日~2011年11月3日	是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0年9月17日~2011年9月16日	是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 限公司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0年9月19日~2011年6月1日	是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 限公司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0年9月25日~2011年6月1日	是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 限公司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0年1月4日~2011年1月4日	是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 限公司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0年4月21日~2011年4月21日	是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 限公司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0年4月30日~2011年4月18日	是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 限公司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10年6月11日~2011年6月11日	是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 限公司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0年6月24日~2011年6月24日	是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 限公司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0年7月26日~2011年7月21日	是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 限公司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0年9月13日~2011年9月13日	是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 限公司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0年10月27日~2011年9月13日	是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 限公司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0年11月29日~2011年9月28日	是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 限公司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0年12月16日~2011年10月14 日	是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 限公司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0年12月13日~2011年12月13 日	是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 限公司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0年12月2日~2011年12月1日	是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 限公司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0年12月1日~2011年12月1日	是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 限公司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0年9月16日~2011年9月5日	是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 限公司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0年7月2日~2011年7月2日	是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 限公司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1年1月24日~2011年12月23日	是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1年1月30日~2012年1月4日	否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	47,640,000.00	2011年1月26日~2014年1月26日	否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	48,610,000.00	2011年4月20日~2014年4月20日	否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	23,750,000.00	2011年5月26日~2014年5月26日	否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1年7月1日~2012年6月24日	否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1年8月8日~2012年8月2日	否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1年8月9日~2012年8月2日	否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1年9月14日~2012年8月2日	否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1年11月9日~2012年11月8日	否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1年11月25日~2012年11月24 日	否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1年11月8日~2012年11月8日	否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 限公司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5,000,000.00	2010年6月22日~2012年6月21日	否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 限公司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2011年1月19日~2012年1月17日	否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 限公司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1年3月1日~2012年2月23日	否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 限公司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1年4月12日~2012年4月11日	否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 限公司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1年4月15日~2012年4月14日	否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 限公司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1年6月17日~2012年6月16日	否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 限公司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1年6月27日~2012年6月26日	否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 限公司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1年7月1日~2012年6月5日	否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 限公司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1年7月28日~2012年7月28日	否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 限公司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1年8月10日~2012年8月10日	否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 限公司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1年9月9日~2012年9月5日	否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 限公司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1年11月1日~2012年11月1日	否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 限公司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2011年11月3日~2012年11月3日	否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 限公司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1年11月27日~2012年11月19日	否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 限公司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6,000,000.00	2011年11月30日~2012年11月30日	否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 限公司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1年12月1日~2012年12月1日	否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 限公司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1年12月21日~2012年12月18日	否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 限公司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1年12月26日~2012年6月20日	否

8、关联方往来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备注
应收账款			
临沂居易置业有限公司		5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济南银座北园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4,793,073.84	4,129,571.25	※1
合 计	4,793,073.84	4,129,571.25	
预付账款			
山东省银座实业有限公司	1,360,800.00	1,876,160.00	
山东银座地产有限公司	277,717.59		
合 计	1,638,517.59	1,876,160.00	
应付账款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9,994,503.01	6,360,651.80	
山东银福珠宝金行有限公司	10,857,908.06	7,723,552.82	
泰安锦玉斋食品有限公司	6,753,481.15	3,213,397.44	
山东银座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48,802,258.52	28,801,644.04	
山东银座配送有限公司	153,783,607.66	67,800,640.18	
山东银座服饰有限公司	13,406.24	132,036.24	

山东银座家居有限公司		473,083.07	
合 计	230,205,164.64	114,505,005.59	
其他应付款			
山东鲁商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204,693.20		
山东银座服饰有限公司	684,256.20	897,751.45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724,089,415.50	620,321,257.49	
山东省银座实业有限公司	2,855,262.10	1,524,733.40	
山东世界贸易中心	1,151,200.00	1,334,400.00	
山东银福珠宝金行有限公司	15,500.00		
山东银座配送有限公司	899,721.63	112,723.88	
山东银座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336,562.95	76,585.76	
莱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	2,349,525.62	2,505,044.54	
山东银座地产有限公司	1,051.79	257,517.66	
山东银座家居有限公司	300,000.00		
泰安锦玉斋食品有限公司	49,895.99		
合 计	732,937,084.98	627,030,014.18	
应付股利			
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2,814,861.75		
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1,084,491.40		
山东世界贸易中心	289,197.72	168,698.67	
合 计	4,188,550.87	168,698.67	

※1 济南银座北园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向公司支付委托管理费

2004 年 2 月，本公司与山东世界贸易中心、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北园购物广场有限公司签署协议，由本公司对济南银座北园购物广场有限公司的商品零售相关业务进行经营管理，委托期限为自协议生效之日起 2 年。济南银座北园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按如下标准向本公司支付委托管理费：委托业务出现亏损的，济南银座北园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按年度委托业务相关销售收入的 0.5% 支付管理费用；委托业务盈亏持平的，济南银座北园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按年度委托业务相关销售收入的 1% 支付管理费用；委托业务出现盈利的，济南银座北园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按年度委托业务相关销售收入

的 1%以及净利润的 5%之和支付管理费用。在济南银座北园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实现盈利或本公司要求时，以公允价格收购其股权或商业零售业务及经营性资产负债。经本公司 2004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该协议自 2004 年 8 月末开始实施。2006 年 8 月该协议到期后，上述各方重新签署协议，协议条款保持不变。2008 年 8 月经本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各方重新签署协议，同时将委托期限由两年改为五年，协议其他条款保持不变。按照协议，应收取济南银座北园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2011 年委托经营管理费用 4,793,073.84 元。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于 2012 年 2 月 26 日召开了第九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会议通过了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11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5,664,924.98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623,285.08 元，派发现金红利 14,446,294.15 元，加期初未分配利润 602,169,497.37 元，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700,764,843.12 元。其中，母公司 2011 年度实现净利润 26,232,850.82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623,285.08 元，派发现金红利 14,446,294.15 元，加期初未分配利润 78,486,436.74 元，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87,649,708.33 元。

公司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88,925,883.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共计分配 8,667,776.49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78,981,931.84 元结转以后年度；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8 股，共计转增 231,140,706.40 元，公司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资本公积余额为 1,412,054,613.59 元，转增后剩余 1,180,913,907.19 元。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九、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重大诉讼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诉讼事项。

十一、其他重大事项

1、2011年3月4日，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江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王士亮持有公司非公开发行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均上市流通，上市数量为29,742,45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29%，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由55,241,460股减少为25,499,009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由233,684,423股增加为263,426,874股。经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章程修订及相应的工商备案手续已办理。

2、公司第一大股东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5,0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8.65%）质押给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质押期限为五年。

3、公司全资孙公司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分别以其拥有的位于经七路与经十路之间、纬十二路西侧、振兴街东侧的槐荫国用(2009)第0300011号、第0300012号土地使用权在中国工商银行济南泺源支行抵押贷款，抵押时间自2010年1月8日至2014年1月8日、以振兴街项目商业部分在建工程（建筑面积114707.54平方米）在中国工商银行济南泺源支行抵押贷款，抵押时间自2010年12月23日至2014年12月23日。截止本报告期末，以土地使用权抵押发生的贷款共计36600万元，以在建工程抵押发生的贷款共计8900万元。

4、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1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持有控股子公司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的55.14%股权进行质押，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泺源支行贷款2.75亿元，期限5年。

5、截止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分公司及子公司经营租赁情况如下：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合同签订时间	租赁面积	租赁期间	合同总金额	截止2011年12月31日最低租赁付款额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济南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泉城广场	2004.8	30,200.00	15.33	43,100.00	17,551.02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华信购物广场	济南市辛甸实业公司	2007.6	32,808.46	20	14,923.72	11,735.47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燕山购物广场	山东中润置业有限公司	2008.8	19,320.00	15	10,048.82	8,378.90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金牛购物广场	山东金牛集团有限公司	2008.4	10,657.00	20	7,853.16	6,583.41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无影山购物广场	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房地产开发公司	2007.7	11,336.00	20	8,275.28	7,372.75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鸿园购物广场	济南市房地产开发总公司	2009.3	10,887.00	20	8,742.26	7,505.14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济泺路购物广场	山东缤纷五洲商城开发有限公司	2009.11	10,537.90	20	6,884.94	6,277.15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东环购物广场	山东顺泰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2010.2.23	7,600.00	20	4,721.15	4,290.69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寿光银座商城	山东东宇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2008.9	31,500.00	20	9,433.60	8,466.30
青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青州市宏源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005.7	26,000.00	20	8,500.00	6,655.00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莱芜银座商城	莱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	2007.9	46,000.00	20	24,966.00	21,231.01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莱芜银座钢城店	莱芜西冶金茂置业有限公司	2008.5	27,041.91	20	4,750.00	4,162.50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德州东地购物广场	德州天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8.11	10,600.00	20	4,030.00	3,751.00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大学路分公司	德州市津德利商贸有限公司	2009.8	26,057.00	20	17,400.00	15,810.00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文汇购物广场	东营瑞杰商贸有限公司	2006.2	22,569.73	20	8,994.80	6,607.94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河口店	青岛华欧集团置业有限公司 东营河口分公司	2008.4	12,900.00	20	4,060.00	3,389.00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广饶店	山东君睿置业有限公司	2009.02	24,000.00	20	9,050.00	8,311.80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垦利店	山东吞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9.12	18,000.00	20	6,220.00	5,620.00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山东宇丰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2.9	27,865.71	20	11,000.00	7,127.50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渤海购物广场	山东嘉联商业有限公司	2007.12	8,200.00	20	3,900.00	3,351.16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中海购物广场	滨州市中金豪运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8.6	13,802.94	20	4,535.00	3,912.97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博兴分公司	淄博富瑞特置业有限公司	2009.7	20,228.00	20	-	※1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邹平分公司	山东邹平天兴置业有限公司	2009.12	39,296.00	20	3,984.00	3,429.14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花园分公司	山东云海集团有限公司	2008.5	13,154.70	20	3,361.00	2,687.46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	泰安中奥投资有限公司	2007.1	16,000.00	20	7,965.16	6,974.92
新泰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新泰百货大楼有限责任公司	2006.1	18,400.00	20	-	※2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金雀山分公司	临沂海宏金属有限公司	2008.8	8,500.00	19	4,945.00	3,994.74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通达路分公司	临沂市城市建设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2009.8	15,152.00	20	8,810.00	7,964.50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临沭分公司	山东中加商业房地产有限公司	2009.11	10,000.00	20	2,303.15	2,187.99
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五里桥店	淄博建桥实业有限公司	2007.5	28,401.00	20	7,500.00	6,277.50

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淄川购物广场	淄博正承置业有限公司	2005.11	48,924.69	20	17,133.88	12,419.84
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桓台购物广场	淄博宝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6.06	16,000.00	20	-	※3
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和平店	淄博市张店东方实业总公司	2010.04	13,618.58	20	6,518.48	6096.728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花园购物广场	济南市历下区燕山工业小区开发建设总公司	2010.09	8310.12	20	7,734.65	7,201.28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新汶分公司	郭东	2009.09	5,679.30	20	1,097.00	1,069.58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高新区购物广场	中铁十局集团房地产有限公司	2009.12	19,540.53	20	16,118.98	15,702.73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泰安银座岱宗分公司	泰安志高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0.06	45,350.00	20	29,794.20	28,739.35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银座环山购物广场	山东高速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潍坊项目部	2011.07	9336.00	20	6,595.00	6,452.00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寿光金光购物广场	寿光缤纷五洲商城开发有限公司	2010.12	9,545.01	20	3,483.82	3,426.34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罗庄分公司	临沂市沂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0.12	11,190.00	20	3,936.70	
新泰银座商城有限公司购物广场分公司	山东新泰辰晖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1.1	15,885.00	20	8,407.14	7,707.14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凤凰城分公司	临沂鲁商地产有限公司	2011.12	3,656.00	20		※4

※1 本公司子公司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乙方）与淄博富瑞特置业有限公司（甲方）于2009年7月15日签订租赁合同，租赁其在滨州市博兴县博城五路367号投资兴建的大型商场，计租面积共计20228平方米，租赁期限为20年。租金支付方式：分两部分支付租金：（1）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交付年租金。年实现销售额1.2亿元（含1.2亿元）以下，按年销售额的3%支付租金。年实现销售额1.2亿元以上，对于1.2亿元（含1.2亿元）以下部分，按年销售额的3%支付

租金；对于 1.2 亿元以上，按年销售额的 2% 支付租金。(2) 餐饮、娱乐项目转租租金收入按一定比例分配。其转租租金收入或提成有双方按甲方 3 乙方 7 的比例分成。(3) 按销售额计提租金时，家电、手机的销售额不计算在内。家电、手机若以转租方式经营，则其转租租金收入由甲乙双方按甲方 3、乙方 7 的比例分成；若以联营方式经营，则提成收入由甲乙双方按甲方 3、乙方 7 的比例分成。(4) 若上述三部分年租金相加不足 300 万元时，按 300 万元支付年租金。

※2 2006 年度，新泰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与新泰百货大楼有限责任公司共同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租赁其位于新泰市新华街路九号经营性房产一处，总建筑面积 18400 平方米。合同中约定租赁期限为二十年，租赁起始日为 2006 年 10 月 1 日，年销售额 15000 万元以下，年租金 300 万元，年销售额超过 15000 万元，年租金按年销售额的 2.5% 计算。

※3 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桓台购物广场于 2006 年与淄博宝龙房地产开发公司签订租赁合同，合同规定租金支付方式：以“租金（255 万元）保底、按销售额提成（上不封顶）”的形式支付年租金。年销售 1.5 亿元以下按 2.2% 支付租金；年销售 1.5 亿元以上，1.5 亿元（含 1.5 亿元）以下按 2.2% 支付年租金，对于 1.5 亿（不含 1.5 亿）以上的按 1.5% 支付租金；年租金总额不足 255 万元时，按 255 万元支付租金。

※4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与临沂鲁商地产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合同规定租金支付方式：租赁期限 20 年，自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凤凰城分公司营业执照记载的成立日期之次日起计算。签订合同后第一年免租，自第二年起以凤凰城分公司年度净利润首次为正数时的数额的 25% 作为保底租金，如超过保底租金则按照上一个租赁年度的净利润的 25% 交纳本租赁年度租金。如未超过保底租金则按照保底租金金额交纳本租赁年度租金。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 1、其他应收款

(一) 按类别列示其他应收款明细情况

种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65,752.85	0.07	1,465,752.85	4.0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2,047,465,571.49	99.93	34,474,872.84	95.9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2,048,931,324.34	100.00	35,940,625.69	100.00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65,752.85	0.09	1,465,752.85	4.9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1,566,235,758.28	99.91	28,111,060.55	95.0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567,701,511.13	100.00	29,576,813.40	100.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年末数			
账 龄	金 额	占该账项金额的百分比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012,324,376.64	98.28	21,283,301.06
1-2 年	24,346,525.95	1.19	2,434,652.60
2-3 年	58,076.50	0.01	20,326.78
3 年以上	10,736,592.40	0.52	10,736,592.40
合 计	2,047,465,571.49	100.00	34,474,872.84

年初数			
账龄	金 额	占该账项金额的百分比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554,930,314.33	99.28	17,350,083.00
1-2 年	568,851.55	0.04	56,885.16
2-3 年	50,000.00	0.00	17,500.00
3 年以上	10,686,592.40	0.68	10,686,592.39
合 计	1,566,235,758.28	100.00	28,111,060.55

(二) 其他应收款年末欠款前五名明细情况

单 位 名 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 额	年 限	占其他应收 款比例 (%)
青岛银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879,501,372.52	1 年以内	42.92
青岛乾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321,725,152.87	1 年以内	15.70
银座集团德州商城有限公司	子公司	322,106,751.84	1 年以内	15.72
山东银座置业有限公司	孙公司	195,593,380.00	1 年以内	9.55
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51,276,994.76	1 年以内	2.50
合 计		1,770,203,651.99		86.39

1、年末净额为 2,012,990,698.65 元，年初净额为 1,538,124,697.73 元。

2、对于关联方往来，经单项测试按 1% 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3、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
股东欠款。

注释 2、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投资金额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桂林百货大楼股份有限 公司	成本法	750,000.00	750,000.00			750,000.00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成本法	49,842,531.91	49,842,531.91			49,842,531.91
山东银座商贸有限公司	成本法	850,000.00	850,000.00			850,000.00
济南银座物业服务有限 公司	成本法	450,000.00	450,000.00			450,000.00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成本法	65,973,943.99	65,973,943.99			65,973,943.99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成本法	220,245,000.00	220,245,000.00			220,245,000.00

青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成本法	17,500,000.00	17,500,000.00			17,500,000.00
新泰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成本法	184,179,905.51	184,179,905.51			184,179,905.51
山东银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成本法	700,305,426.80	700,305,426.80			700,305,426.80
银座集团德州商城有限公司	成本法	88,551,730.00	88,551,730.00			88,551,730.00
青岛乾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77,756,967.36	177,756,967.36			177,756,967.36
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7,828,800.00	127,828,800.00			127,828,800.00
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	成本法	536,493,600.00	536,493,600.00			536,493,600.00
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204,974,013.06	204,974,013.06			204,974,013.06
青岛银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2,476,201,918.63	2,476,201,918.63			2,476,201,918.63

(续上表)

投资单位名称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桂林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750,000.00		
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山东银座商贸有限公司	85.00	100.00	通过全资子公司间接控制			
济南银座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90.00	100.00	通过全资子公司间接控制			
东营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99.55	100.00	通过全资子公司间接控制			
青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97.22	100.00	通过全资子公司间接控制	17,500,000.00		
新泰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0.00	100.00	通过全资子公司间接控制			
滨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山东银座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银座集团德州商城有限公司	90.00	100.00	通过全资子公司间接控制			

青岛乾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4.00	54.00				
威海宏图贸易有限公司	99.00	100.00	通过全资子公司间接控制			
石家庄东方城市广场有限公司	55.14	55.14				
淄博银座商城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00.00				
青岛银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合计				18,250,000.00		

本公司之子公司青州银座商城有限公司连年亏损且 201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净资产为负值，经减值测试对该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其中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共计提减值准备 14,704,948.25 元，2007 年度计提 2,795,051.75 元。

注释 3、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成本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3,565,625,982.18	2,786,464,749.56
其他业务收入	144,561,161.60	111,854,608.54
合 计	3,710,187,143.78	2,898,319,358.10
主营业务成本	3,043,151,398.95	2,361,204,788.09
其他业务成本	704,864.15	2,381.00
合计	3,043,856,263.10	2,361,207,169.09

2、各地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和主营业务利润

地区名称	2011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
济南市	1,969,346,644.95	1,655,443,796.70	313,902,848.25
潍坊市	456,495,514.88	409,065,353.14	47,430,161.74
菏泽市	522,338,076.08	440,040,916.43	82,297,159.65
莱芜市	421,386,136.30	365,133,927.43	56,252,208.87
德州市	115,098,668.42	102,505,674.85	12,592,993.57
泰安市	80,960,941.55	70,961,730.40	9,999,211.15

合计	3,565,625,982.18	3,043,151,398.95	522,474,583.23
地区名称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
济南市	1,669,080,741.07	1,388,228,536.84	280,852,204.23
潍坊市	258,363,587.33	231,806,546.78	26,557,040.55
菏泽市	400,449,290.90	339,544,908.88	60,904,382.02
莱芜市	355,421,510.24	310,025,571.36	45,395,938.88
德州市	103,149,620.02	91,599,224.23	11,550,395.79
合计	2,786,464,749.56	2,361,204,788.09	425,259,961.47

主营业务收入本年比上年增长27.96%，主营业务成本同比增长28.88%，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扩张所致。

本公司属于零售企业，统计前五名销售客户及其比例无实际意义。

注释 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6,232,850.82	9,823,620.99
加：资产减值准备	6,363,812.29	9,020,627.3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1,116,480.24	24,171,020.79
无形资产摊销	8,532,348.76	4,272,320.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7,590,158.03	31,235,880.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7,409.24	-558,357.0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8,912,758.75	82,009,452.5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427,4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269,215.64	-11,968,535.3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982,589.16	-24,923,457.5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3,522,548.35	-1,167,556,880.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10,626,644.64	376,617,381.7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4,028,109.62	-683,284,326.68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94,616,158.41	428,043,467.0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28,043,467.08	296,561,261.9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427,308.67	131,482,205.10

十三、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685,117.3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274,063.1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23,284.4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4,522,265.17	※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25,296.6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28,959,792.17	
减：所得税影响数	6,779,777.8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2,180,014.2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75,112.5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2,555,126.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3,109,798.14	

※1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系受托经营管理济南银座北园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按照协议应收取委托经营管理费用 4,793,073.84 元，扣除缴纳的营业税金及附加 270,808.67 元形成。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7	0.4003	0.4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4	0.3223	0.3223

十二、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其他相关文件。

董事长：刘希举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2 月 26 日

附件一：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

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公司基本情况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创建于 1984 年 11 月，始称济南渤海贸易公司，是新中国最早发行股票的股份制企业之一；1993 年 2 月，经山东省体改委批准组建山东渤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994 年 4 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审字（1994）18 号文件批准公司 29,700,000 股个人股上市，1994 年 5 月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1996 年 3 月公司更名为渤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3 年 12 月更名为银座渤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5 年 7 月更名为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原注册资本为 121,346,720.00 元，后经配股、转增、非公开发行，2010 年 3 月 4 日，公司总股本增至 288,925,883 股。

截止到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288,925,883 股，股本结构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 25499009 股，占股本总额 8.83%，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63,426,874 股，占股本总额 91.17%。

公司经营范围：对外投资及管理；纺织、服装及日用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五金交电、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预包装食品、冷冻（藏）食品销售，卷烟、雪茄烟零售；首饰加工及销售；国内广告业务；备案范围进出口业务；会议、展览服务；房屋场地租赁；仓储（不含易燃易爆化学危险品）服务；物业管理（凭资质证书经营）；音像制品出租零售。

公司注册地址为济南市泺源大街中段，法定代表人张文生。

二、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的目标

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本公司治理层及管理层的责任。

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故仅能对达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而且，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亦可能随公司内、外部环境及经营情况的改变而改变。本公司内部控制设有检查监督机制，内控缺陷一经识别，本公司将立即采取整改措施。

三、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遵循的原则

（一）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贯穿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覆盖公司的各种业务和事项。

（二）重要性原则。内部控制在全面控制的基础上，关注重要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

（三）制衡性原则。内部控制在治理结构、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业务流程面形成相互制约、相互监督、同时兼顾运营效率。

（四）适应性原则。内部控制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和风险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

（五）成本效益原则。内部控制权衡实施成本与预期效益，以适当的成本有效控制。

四、公司内部控制结构

（一）内部环境

公司自成立以来，为保证经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和公司战略目标的顺利实现，公司高度重视并大力推进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工作，遵循全面性、重要性、制衡性、适应性和成本效益等原则，依据企业所处行业、经营方式、资产结构等特点，结合公司业务具体情况，逐步建立了涵盖公司各个业务环节的较为规范的内部控制体系。

（1）治理结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建立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为核心的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架构。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利机关，依法行使企业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的表决权；董事会对公司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经营决策权，负责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监事会为公司监督机构，行使监督权，对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执行职务行为以及公司财务状况进行监督及检查。公司在董事会下设战略、薪酬、审计三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公司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关联董事

能够主动对相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回避表决，独立董事能在董事会重大决策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之间权责明确，相互制衡、相互协调、相辅相成，按照公司《章程》和各自《议事规则》履行职责。公司“三会一层”制度健全、管理科学、运作规范，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确保了公司安全、稳定、健康的发展。

（2）企业文化和道德价值观

企业文化和道德价值观是控制环境的重要组成部分，影响到公司业务流程的设计和运行。公司在发展过程中确立了“履信尚义，兴商润民”的公司使命以及“立在诚信、兴在创新、成在协作、赢在执行”的企业核心价值观，通过制度规定以及高层管理人员带动下的身体力行进行有效落实。

（3）对胜任能力的重视

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各个工作岗位胜任能力的设定，以及对达到该水平所必需的知识能力的要求。通过岗前培训，岗上考核以及展开多种形式的后期教育培训，使员工们能够胜任各自的工作岗位。

（4）治理层的参与程序

治理层的职责在公司的章程和政策中已经予以了明确规定。治理层通过其自身的活动并在审计委员会的支持下，监督公司会计政策以及内部、外部的审计工作和结果。治理层的职责还包括了监督用于复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政策和程序设计是否合理，执行是否有效。

（5）管理层的理念和经营风格

公司由管理层负责企业的运作以及经营策略和程序的制定、执行与监督。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或类似机构对其实施有效地监督。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包括信息技术控制、信息管理人员以及财会人员都给予了高度重视，对收到的有关内部控制弱点及违规事件报告都及时作出了适当处理。公司一贯坚持诚信为本，合法经营的经营理念 and 求真务实、稳健发展的经营风格。

（6）组织结构

公司为有效地计划、协调和控制经营活动，已合理地确定了组织单位的形式和性质，并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的原则，比较科学地划分了每个组织单位内部的责任权限，形成相互制衡机制。同时，切实做到与公司控股股东“五独立”。公司已指定专门的人员具体负责内部的稽核，保证相关会计控制制度的贯彻实

施。

(7) 管理制度

公司根据《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法人治理结构的制度基础，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依法规范运作，各尽其职。

公司还制定了《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募集资金管理规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办法》、《专项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一系列内控规章制度。

公司的各职能部门根据本部门的实际需要和有关要求，不断建立、完善各项制度，包括综合管理制度、运营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工作制度、人力资源管理制度等全方位的内部控制制度，并积极创造良好的、有利于制度运行的管理环境和组织环境，保证该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8) 会计控制

公司已经建立了预算控制制度，能较及时地按照情况的变化修改会计系统的控制政策。财务部门通过各种措施较合理地保证业务活动按照适当的授权进行；较合理地保证交易和事项能以正确的金额，在恰当的会计期间，较及时地记录于适当的账户，使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

(9) 人力资源政策与实务

公司已建立起了以公开招聘为主，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任用、培训、考核、奖惩的人事管理制度。公司制定了招聘管理、劳动合同管理、薪酬福利、绩效考核、培训管理等制度，并按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制定了人力资源控制程序，确定了有关人员具备相应的能力和意识。

(二) 风险评估

公司结合不同发展阶段和业务拓展情况，持续收集与风险变化相关的信息，对经营风险、财务风险、市场风险、政策法规风险和道德风险等进行监控，通过进行风险识别和风险分析及时发现、评估公司面临的各类风险，考虑其发生的可

行性和影响程度，制定对策并采取必要的控制措施。

（三）控制活动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都有必要的控制政策和程序。管理层在预算、利润和经营业绩等都有清晰的目标，公司内部对这些目标都有清晰的记录和沟通，并且积极地对其加以监控。财务部门建立了适当的保护措施较合理地保证对资产和记录的接触、处理均经过适当的授权；较合理地保证账面资产与实存资产定期核对相符。

为合理保证各项目标的实现，公司建立了相关的控制程序，主要包括：交易授权控制、责任分工控制、凭证与记录控制、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独立稽查控制、电子信息系统控制等。

公司重点加强了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加强了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的控制。

（四）信息与沟通

公司制定了内部信息和外部信息的管理政策，确保信息能够准确传递，确保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及时了解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经营和风险状况，确保各类风险隐患和内部控制缺陷得到妥善处理。

公司建立了有效地沟通渠道和机制，使管理层就员工职责和控制责任能够进行有效沟通。组织内部沟通的充分性使员工能够有效地履行其职责，与客户、供应商、监管者和其他外部人士的有效沟通，使管理层面对各种变化能够及时采取适当的进一步行动。

（五）内部监督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在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领导下，对公司经济活动、财务收支和部门内控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以充分确定各项控制制度是否得到了有效遵循；为了满足公司发展需要，保证经营目标的实现，防范、纠正错误与舞弊发生，结合公司内部监督检查，公司计划采取措施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现有内部控制制度系统中可能存在于公司发展内外部环境相脱节的情况。公司专门聘请外部机构对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和业务流程进行梳理，发现不能完全适应公司管理要求的业务流程中的相关内容，并进行修订完善，以保证内部控制制度框架体系更有效适应公司整体发展规划。

五、公司的主要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

公司制订的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以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为基础，涵盖了财务

管理、会计核算、商品采购、物业管理、人事管理、内部审计等整个生产经营过程，各项工作都做到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为了保证内部控制制度的顺利实施，公司要求各部门对内控制度的执行做到“逐期检查落实、逐期及时反馈”，并落实检查监督责任人。

1. 会计系统

公司按照《公司法》对财务会计的要求以及《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和《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规范、完整、适合公司经营特点的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相关的操作流程，公司设立了独立的会计机构，配备了高素质会计人员，从财务上保证了公司整个运作体系的系统化、规范化。

(1) 制度规范建设

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通过公司内部财务控制制度等各项制度，对采购、财务管理等各方面环节和记录进行有效控制。公司通过会计电算化的应用及其相关制度的制订和有效执行，确保会计凭证与记录的准确性和可靠性。

(2) 会计部门机构设置

在公司财务负责人的直接领导下，全面处理公司财务管理、会计业务。公司在交易授权、职责划分、凭证与记录控制、资产使用记录与移交、独立稽核等方面均建立了一套较为完整的控制程序，并且得到了严格的遵循。

(3) 各类资产控制

公司已对货币资金的收支和保管业务建立了较严格的授权批准程序，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已作分离，相关机构和人员存在相互制约关系。分公司、子公司都按照公司制定的“收支两条线管理办法”，明确划分了收、支账户，实行收支分离，严禁跨账户收支。公司没有影响货币资金安全的重大不适当之处。公司建立的费用预算管理体系，树立了公司员工全员参与的意识，有效地防止了预算外费用的发生，达到了企业节支增效的目的

公司对实物资产实行部门归口管理，财务部门对各类资产都有相应的控制。公司已建立了实物资产管理的岗位责任制度，能对实物资产的验收入库、领用发出、保管及处置等关键环节进行控制，采取了职责分工、实物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财产保险等措施，能够较有效地防止各种实物资产的被盗、偷拿、毁损和重大流失，商品盘点分三种方式，即：每季度进行一次全面盘点、每月一

次随机盘点、离任交接盘点。

2. 筹资业务

公司已形成了筹资业务的管理制度，能较合理地确定筹资规模和筹资结构，选择恰当的筹资方式，较严格地控制财务风险，以降低资金成本。公司筹措的资金没有严重背离原计划使用的情况。

3. 采购与付款

公司已较合理地规划和设立了采购与付款业务的机构和岗位。明确了存货的请购、审批、采购、验收程序。公司各商场设立“理货区”对商品进货进行严格的质量和数量把关；应付账款和预付账款的支付必须在相关手续齐备后才能办理。公司在采购与付款的控制方面没有重大漏洞。。

4. 销售与收款

公司已制定了比较可行的销售政策，建立了完善的销售手续制度，全部商品销售必须由收款台统一收款，不得私自收取销货款。卖场商品需填制“销售凭证”交款，超市商品直接由收款台收取，批发销售业务需填制专用的“批发销售单”进行交款，收款时，由收款台直接打印销售发票，售出商品退货时，需收回销售发票。

5. 固定资产和工程项目

公司已建立了较科学的固定资产管理程序及工程项目决策程序。固定资产的购进需由公司总部统一进行采购或由总部审批购买，大型固定资产要进行统一的招标，工程项目中不存在造价管理失控和重大舞弊行为。

6. 投资控制

为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实行重大投资决策的责任制度，规定了严格的投资审批流程，相应对外投资的权限集中于公司总部（采用不同的投资额分别由公司不同层次的权力机构决策的机制），各分公司一律不得擅自对外投资。公司没有严重偏离公司投资政策和程序的行为。

7. 担保业务

公司能够较严格地控制担保行为，建立了担保决策程度和责任制度，对担保原则、担保标准和条件、担保责任等相关内容已作了明确规定，对担保合同订立的管理较为严格，能够及时了解和掌握被担保人的经营和财务状况，以防范潜在的风险，避免和减少可能发生的损失。

8. 资金募集

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专项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公司根据相关要求，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做到了专款专用，确保了募集资金的安全。公司严格按照承诺使用募集资金，努力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

9. 内部审计

公司独立负责内部审计事务的审计内控部，根据建立的《内部审计管理办法》，对各公司进行定期不定期审计，对于检查监督中发现的内控制度存在的缺陷和实施中存在的问题，敦促相关部门及时整改，确保内控制度的有效实施。

10. 关联交易

公司关联交易方式主要有：采购货物和营业楼租赁。公司与其关联方签订的关联交易协议均经过公司董事会的审议和通过，并在审议和表决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同时独立董事对公司的关联交易做出独立意见。关联交易数额达到《公司章程》限额的，全部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内部控制公司准备采取的措施

公司现有内部会计控制制度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

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是一项系统工程，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持续完善和改进内控体系。2011 年起，公司已在外部咨询机构的协助下，根据有关要求，全面梳理公司各项业务流程，进一步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并将在今后持续推进此项工作。公司将按照《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进一步加强内部环境、目标设定、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沟通、检查监督等内控体系建设，进一步提高内部控制的层次性、系统性和有效性。

七、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

本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对 2011 年度上述所有方面的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估。评估认为，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至本报告期末，未发现本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实际执行过程中未出现重大偏差。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 年 2 月 28 日



山东天恒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SHANDONG TIANHENGX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地址：山东省临沂市新华一路 116 号

Add: 116 Xinhua Road, Linyi, Shandong

电话 Tel: 0539-7111016

传真 Fax: 0539-7163150

邮编 P.c.: 276004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天恒信审字【2012】12010 号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董事会编写的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报告。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其他控制标准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并保持其有效性是贵公司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内部控制制度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的评价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系统设计得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保证。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和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我们认为，贵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其他控制标准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本页无正文)

山东天恒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赵 军

中国·临沂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建来

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六日

附件二：公司披露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

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企业概况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银座股份：600858）前身为公众上市公司——渤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994 年 5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为中国较早发行股票上市的公司之一。2003 年 4 月，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成功收购渤海集团借壳上市。公司始终坚持以发展为第一要务，开拓进取，努力拼搏，取得了令人瞩目的发展业绩，目前已发展成为一家以现代零售业为主营业务的上市公司，在山东省的济南、淄博、东营、泰安、滨州、临沂、菏泽、莱芜、德州、潍坊等地及河北省的石家庄拥有 58 家零售门店。多年来，公司一直保持着稳健的发展态势，规模和经营每年以较高的速度增长，201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9.07 亿元，营业利润 1.41 亿元，保持了持续稳定的增长。“银座”字号已成为享誉山东乃至全国的著名商标，深得消费者的喜爱和信赖，“买真货，到银座”、“购物银座，享受生活”已深入人心，成为广大消费者的共识。

在发展过程中，公司牢固树立科学发展的理念，坚持又好又快的原则，大力实施立体化发展战略，深耕山东市场，在山东省内努力构筑“连片开发，密集渗透”的发展格局。在各地开设的银座分店，不仅大大提升了当地商业水平，还有效完善了城市形象，成为了当地展示城市社会经济形象的“窗口”企业和城市名片，受到各地市民的普遍欢迎，获得了广大股东、社会的普遍认可。2009 年 12 月，在上交所首度颁发的上市公司治理三大专项奖中，在 800 多家上市公司中获得“2009 年度信息披露提名奖”。2010 年 11 月，入选上证 380 指数，该指数作为上海市场三种主要的蓝筹股指数之一，是成长性新兴蓝筹股指数，样本股具有成长性潜力性特征，体现了入选股票在上海市场相关行业中的行业地位。2011 年 7 月，获评第六届“大众证券杯”中国上市公司竞争力公信力之“最具持续投资

上市公司”。

2011 年公司实现基本每股收益 0.4003 元，上缴国家税收 52,985.18 万元，向员工支付工资 56,187.11 万元，向银行等债权人给付的借款利息合计 20,588.47 万元。根据以上数据及有关公式计算形成的公司每股社会贡献值为 4.89 元（每股社会贡献值=每股收益+（上缴税收+支付工资+借款利息+捐赠）/股本数）

二、企业文化价值观

自成立以来，公司在诚信经营基本价值理念的指导下，秉承“真诚奉献、奉献真诚”的经营理念，集全体银座人的智慧，不断创新，在股东、债权人、供应商、消费者和政府、社区等相关利益方心目中树立了诚信企业和信得过企业的形象。作为一家上市公司，公司坚持不断创新发展和管理模式，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坚持以公益创新拓展商业机会，努力使公司的经营发展与社会科学发展的要求相适应、相协调；坚持承担环境保护责任，践行节能减排；坚持员工和企业一起成长的理念，在“激情拼搏、全心奉献、快乐工作、健康生活”的企业精神引导下，铸造了一支富有创新精神和专业素质的勤勉尽责、团结奋进的管理团队；坚持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并重，以人为本，诚信经营，在实现企业快速发展的同时，为社会的发展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企业使命：履信尚义、兴商润民

企业核心价值观：立在诚信、兴在创新、成在协作、赢在执行

公司经营理念：真诚奉献 奉献真诚

企业精神：激情拼搏、全心奉献、快乐工作、健康生活

服务理念：以亲切、自然、体贴、随和的服务为立店之本，以顾客真正感到满意为每一位员工的服务准则。视顾客为朋友，尽力为顾客创造一种自如、舒适、典雅的购物环境。

公司管理理念：执行制度，从我做起

企业目标：传承儒商文化，打造百年品牌

三、主动承担社会责任，积极回报社会

企业的发展离不开社会各界的支持和关爱。在“履信尚义、兴商润民”儒商伦理的引导下，公司在不断做大做强零售事业的同时，时刻不忘回报社会、达善社会。

作为一家零售企业，2011 年，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经营发展的日常管理中，继续践行了以下几个方面社会责任，一如既往地关注利益相关方，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在实现企业价值最大化的同时，与政府、员工、消费者和供货商、债权人等保持了相互支持信任、互利友好的合作共赢关系。

1. 树立履行社会责任的核心价值观，创建履行社会责任的企业文化

公司在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的基础上，树立了履行社会责任的核心价值观，创建了履行社会责任的企业文化，注重实现企业、员工、顾客、股东、社会利益的和谐，并利用座谈会、倡议书、公司网站等多种载体加大对员工的教育，提高员工社会责任感，在企业内部营造了“关爱社会、奉献爱心”的良好氛围，“真诚奉献，爱心捐助”已成为全体员工的共识和自觉行动。多年来，公司一直大力支持与热心参与社会慈善事业，积极开展各项奉献爱心的公益活动，同时公司积极组织员工参加慈心一日捐、慈善捐款等活动，受到社会各界的广泛赞誉。

2. 做大做强企业，实现企业价值和社会价值

自 2008 年起，银座股份零售业步入快速发展时期，2008 年开设了 9 家新店，2009 年开设 9 家新店、扩建 1 家老店，并成功跨省收购了河北石家庄东方购物广场，在社会上产生了较大反响，2010 年开设 9 家新店，并将大股东淄博地区 6 家门店纳入公司，2011 年开设 8 家新店。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坚持“又好又快”的原则，坚持科学发展观，实现速度、质量和效益同步提高。经过几年的发展，公司基本完成在山东省内的重大战略布局，并 2009 年拉开“区域化”战略的序幕，经营模式进一步升级，逐步将购物中心业态作为今后发展的新业态，进入新的发展阶段。

经过几年的快速发展，目前上市公司旗下拥有的零售门店已有 58 家，分布在全省各地并延伸至河北石家庄，在省外的河北、陕西储备 4 个项目。公司在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绩不断提升的同时，依法纳税，多家分店上交税金在当地名列前茅，促进公司所在地区的发展，并与各债权人持续保持互动，保持了良好的信用记录和合作关系。另外，为社会创造了大量就业机会，解决就业岗位约 50000 个。公司的快速、稳定发展，也为员工提供了更多的机遇和更好的职业发展空间。

3. 以人为本，切实保障员工劳动权益

公司一贯注重以人为本，公司将员工个人的发展愿望与公司发展的需求有机

结合，为每一名员工提供一个不断成长以及挖掘和发挥个人最大潜力的机会，使其能够从内心深处产生对企业强烈的归属感和责任感，并真正把个人的前途和企业的命运联系在一起，创造了一个高效率的工作环境和引人、育人、留人的企业氛围，形成了一种荣辱与共、休戚相关的企业价值利益共同体，为企业价值的实现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和保障，而公司在实现其企业价值的同时员工个人价值也得到了实现，企业与个人达到了“双赢”。公司还积极营造企业与员工之间、员工与员工之间彼此依赖、相互尊敬的良好氛围。多年来，公司积极开展各种形式的“为困难员工送温暖、送爱心”的活动。2011年，共帮扶困难职工410余人次，救济金额75余万元；注意做好对驻外员工家属的服务工作，完善企业内部“爱心110”制度，解除了驻外员工的后顾之忧；注重对员工身体健康及人身安全的保护，两年组织一次员工进行体检。

在人力资源管理上，为保障员工合法的劳动权利和劳动义务：（一）公司与员工签订并严格履行劳动合同，带头承担起基本的社会责任，建立健全社会保障制度，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二）不断完善薪酬体系和福利制度，推行全员绩效管理，完善考核指标，健全考核体系，把绩效考核与目标任务紧密挂钩，增强了绩效管理的科学性；（三）重视员工培训与职业成长，加强后备人才的储备管理，健全完善竞争上岗和选拔机制，实现了人才招聘及配置的科学化、公平化运作，针对岗位要求开展差异性培训，通过多层次、多渠道的学习培训，努力为员工搭建健康成长的职业平台，使企业发展的成果惠及全体员工，增大在未来竞争中实现公司战略目标、员工职业成长和股东价值最大化的可能性。（三）保障员工权利，对涉及员工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广泛听取员工的意见，特定事项提交职工代表大会，通过职工监事选任制度，确保职工在公司治理中享有充分的权利，支持工会依法开展工作，按时划拨工会经费，充分发挥工会在保障员工利益及内部协调等方面的积极作用。

4、严把食品、商品质量关

公司高度重视消费者的利益，商品从采购到储存至销售，坚持严把商品质量三关：一是进货关，公司注意从厂家直接购进国家鉴定合格的产品，杜绝假冒伪劣商品进店；二是商店把关，商品到店，商店建立理货区验货制度，在架商品巡检制度，做到有问题坚决不出店；三是售货把关，确保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另外，确保了商品货源正规、质量规范，让顾客买得放心、用得安心。

面对食品安全问题，公司“想消费者之所想，急消费者之所急”，提出“道德采购”、“绿色购销”。（1）面对更深层次的消费需求，公司在继续保持一贯的品类丰富、品质优良的基础上，及时调整超市商品结构，以绿色营销为特色，以创建绿色连锁超市为目标，大力经营绿色食品，倡导绿色消费，保障食品消费安全；（2）做好绿色健康食品开发工作，打造放心超市，树立银座“健康消费”形象。一是打造“从田地到餐桌”的生鲜食品供应链。充分挖掘各地的优质农副产品，加大源头直采力度，抓好“农超对接”，为消费者提供“无污染、无公害”的放心食品；二是通过订单式生产等方式，开发“生鲜农产品”生产基地，加强与上游供应商的合作。通过买断、合资、合作等方式，大力引进各地特产，实行渠道专供，营造经营特色。

5. 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提升消费者满意度

维护消费者权益，最重要的是满足消费者需求，提升消费者的满意度。公司把尊重消费者、满足消费者的需求、以消费者需求为导向作为企业服务理念，实际工作中注重做好市场调查，加强对不同地区、不同阶段的消费者结构、消费习惯等深入研究，组织适销对路、有实际需求的个性化商品，并注意引进新商品、新模式，以培养、提升消费习惯，促进消费者需求升级，从当地实际出发，积极探索 SHOPPINGMALL 等新的业态模式，更好地满足消费者的需求。

全面提升店面环境的管理水平，切实有效地维护银座陈列精美、环境舒适、气氛浓厚、服务精细的形象。打造“购物银座，享受生活”的购物氛围。公司倡导员工以文促销，并形成了“以文兴商、以节造势”的营销特色；倡导亲切、自然、体贴、随和的服务，形成了“真诚奉献、奉献真诚”的服务特色，为消费者营造了“购物银座，享受生活”的良好氛围。提倡细致入微的服务，服务由规范化向知识型、内涵式的转换，不仅为消费者营造了一个优雅、舒适的购物氛围，更使“购物银座，享受生活”的口号深入人心，成为广大消费者的共识。

6. 维护股东权益，重视与投资者沟通互动，增强公司透明度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加强内部各项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保证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和及时性，以利于公司所有股东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及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切实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在通过扩大业务、增收节支等措施保证公司业绩稳步增长的同时，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保持稳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近三年，公司已累计分配现金红利5112.70万元，占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41.87%。

公司不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并听取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经营发展的意见和建议。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设置了投资者关系管理部门，指定董事会秘书担任负责人，并配备了专业人员，多渠道、全方位的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为增强公司透明度，公司不断探索与投资者互动的新渠道、新方式和新方法。每年多次组织机构投资者和分析师进行调研活动，并采取了走访公司及下属门店、与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座谈等方式，取得了较好的效果。良好的公司业绩与颇有成效的信息披露工作，使公司得到广大投资者持续、高度认同，树立了资本市场较高的企业形象。

7、加强与供应商之间的平等合作，实现双赢

公司致力于与供应商建立和维持长久、紧密的伙伴关系，推行与供应商之间的月沟通制度，以沟通函的形式将店里每个月的销售数字与排名以及存在的问题及时反馈给供应商，使之能够及时准确地把握销售管理信息，以及时做出调整，此项举措得到了供应商的一致好评；此外，公司还通过特约高端客户定期商务会谈活动，加强交流与沟通，稳定双方合作关系；另外，公司加大软件技术发展投入，期待能以多种先进信息技术为支持，整合双方资源和竞争优势，以扩大市场需求和份额，从而提高整个供应链的运作效率及企业收益，实现双赢。

公司还积极建立机制来确保供货商承担企业社会责任，确保供货商能够遵守并符合银座对其在环境、安全和劳工、商品质量等方面社会责任的要求。

8、在企业经营发展中力行节能降耗，注重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

在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和努力构建和谐社会的背景下，公司认为，企业需要对我们共同生活的环境做出相应的责任承诺。节能是利国利己的好事，因此公司在管理上，主要通过加强对供货商和采购环节的控制，力求降低能耗；研究节能措施，规范和改良物业运行标准，抓好节能经验及新技术的推广应用；加强物业成本的控制管理，建立和完善能耗费用的评估分析制度，盘活内部闲置和低效资产，提高资产利用率；积极开展经营办公场所节约能源、降低噪音等活动，并通过宣传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等方式方法保护环境。

履行社会责任是一项长期的系统工程，需要公司持续不断地投入、坚持不懈地努力。公司将在追求企业利益、追求股东利益的同时，进一步增强企业公民的意识，关心公益事业，在利益相关者和谐、环境保护、资源利用等方面作出新的努力，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促进公司与社会的和谐共进。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 年 2 月 28 日

附件三：201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我们作为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现将 2011 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日常工作情况

2011 年度，我们按照公司法、《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恪尽职守，认真履职。

（一）参加董事会的情况

2010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会议 9 次，我们均按时出席或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没有委托出席或缺席的情况。在例次会议上，我们认真审议了所有议案，审慎决策，并依法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年度内的重大关联交易、变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年度对外担保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二）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2011 年度，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 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 1 次，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 2 次。我们作为各专门委员会的召集人或主要成员，认真召集或参加了有关会议，详细了解会议审议事项的有关情况，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公司聘用会计师事务所、高管薪酬标准调整等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后，向董事会提出专门委员会的独立意见，并审查董监高年度薪酬发放情况，认真履行年报审阅和监督职责，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

（三）发表独立意见的具体情况

1. 在公司 2011 年 3 月 17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上，对以下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1）对《关于 201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 2010 年发生及 2011 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是必要的，并遵循了客观、公正的原则和以市场化定价方式进行，未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2）对《关于子公司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续租经营场所物业的关联交易的议案》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该物业为泰安银座商城有限公司现用经营场

所，本次续租是遵循客观、公正的原则进行，未损害公司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3) 对公司 2009 年度的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地检查并发表独立意见，不存在逾期担保及违规担保的情形。

(4) 对《关于变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变更，符合公司利益和发展需要，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不利影响。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变更决策程序和变更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 在公司 2011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上对《关于签署〈委托贷款展期协议〉的议案》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公司继续向山东银座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借款能缓解公司经营发展资金压力，对公司是必要的，本次展期关联借款通过中国工商银行济南泺源支行委托贷款方式进行，交易行为公平、公正、公允，未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3. 在公司 2011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 2011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上对《关于子公司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租赁经营场所物业的关联交易的议案》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租赁该物业用于临沂银座商城有限公司经营，将有助于增加经营场所数量，提高在当地的竞争实力，对公司是必要的，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交易是遵循客观、公正的原则进行，未损害公司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四)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2011 年度，我们认真审议了年度内公司编制的 2010 年年度报告、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2011 年半年度报告、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同时，作为独立董事和审计委员会成员，在 2010 年报审计过程中，根据日常跟踪了解的情况和经营层的汇报，以及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的持续沟通，积极履行了监督核查职责，认为公司能够按照股份制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公司定期报告能够全面、公允地反映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五) 2011 年度，未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

二、对公司治理结构的检查评价

（一）规范运作情况

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对重大事项合规履行决策程序，结合公司实际，建立健全内部控制，确保经营管理等各项工作有章可循，各项制度有效贯彻执行，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

（二）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能够做到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五独立”，具体情况如下：

1. 业务方面：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自主经营，设置了专门的业务经营和管理部门开展各项经营业务。

2. 人员方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单位兼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领取报酬，人员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

3. 资产方面：公司资产权属清晰、独立完整，经营资产均属于合法拥有或使用，无需依赖于关联方，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产、干涉公司对资产经营管理的情况。

4. 机构方面：公司根据经营管理和发展的需要，设置了适合公司自身情况的相关部门机构，各机构独立完整、独立运作。

5. 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财务管理制度，拥有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

三、为保护投资者权益做的其他工作

持续关注了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和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能够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章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

2012 年，我们将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加强自身学习，加强与董秘、其他董事及管理层的沟通，以保证更好的履职，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

请各位董事审议，并将提交股东大会听取。

独立董事：张圣平、王化成

2012 年 2 月 28 日